



Beijing Luzhu Biotechnology Co., Ltd.
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0

2023
年度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及營運數據摘要	4
公司簡介	5
董事長致辭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1
董事會報告	32
監事會報告	48
企業管治報告	4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5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8
財務概要	169
釋義	17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孔健先生(董事長)
張琰平女士
蔣先敏女士

非執行董事

馬羸先生
孔雙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業先生
梁冶矢先生
侯愛軍女士

監事

彭玲女士
孔茜女士
陳亮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劉斯宇先生
袁穎欣女士(FCG HKFCG(PE))

授權代表

孔健先生
袁穎欣女士(FCG HKFCG(PE))

審核委員會

侯愛軍女士(主席)
孔雙泉先生
梁偉業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冶矢先生(主席)
孔健先生
梁偉業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孔健先生(主席)
梁冶矢先生
侯愛軍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合規顧問

復星恆利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21樓
2101-2105室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
與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中環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3401室

有關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寫字樓二座12-14層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貿試驗區
張家灣設計小鎮支行
中國
北京
通州區
張家灣鎮
光華路7號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勝支行)
中國
北京
西城區
德勝門外大街13號
合生財富廣場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通州區
工業開發區
廣通街3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通州區
工業開發區
廣通街3號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2480

公司網站

www.luzhubiotech.com

上市日期

2023年5月8日

財務及營運數據摘要

下表概述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20,085	13,923	44.3
其他開支	(603)	(3,137)	(80.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8,167	15,100	2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	(551,546)	(100.0)
行政開支	(87,011)	(85,830)	1.4
研發開支	(172,685)	(91,426)	88.9
融資成本	(844)	(722)	16.9
上市開支	(26,459)	(21,542)	22.8
稅前虧損	(249,350)	(725,180)	(65.6)
所得稅開支	—	—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249,350)	(725,180)	(65.6)
每股虧損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基本	(1.25)	(4.98)	(74.9)
— 攤薄	(1.25)	(4.98)	(74.9)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期內經調整虧損 ^(附註)	(222,891)	(152,092)	46.6

附註：就(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及(ii)上市開支作出調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545,722	469,166
流動資產	620,972	601,004
流動負債	96,312	94,114
流動資產淨額	524,660	506,890
非流動負債	49,754	38,590
資產淨值	1,020,628	937,466

公司簡介

概覽

本公司是一家生物科技公司，致力於開發創新型人用疫苗及治療性生物製劑，以預防及控制傳染病以及治療癌症及自身免疫性疾病。

自2001年成立以來，本集團專注於人類醫學領域，並憑藉對免疫學及蛋白質工程的理解，建立了技術平台，令本集團可開發效率優良、高純度及穩定性有所改善的重組疫苗及抗體在研產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產品管線包括三款臨床階段的在研產品，其中一款為核心產品LZ901，以及四款臨床前階段的在研產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與核心產品相關的三項研發專利及六項待批准申請。核心產品的所有註冊專利及專利申請均與為保護核心產品而向九個不同司法權區呈交的另一組專利申索有關，此乃鑒於除中國及美國外，其他司法權區亦為LZ901未來的目標市場或潛在市場。於2024年4月，本集團於美國及澳洲就其核心產品獲授發明專利。

本公司H股於2023年5月8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自其全球發售H股（「**全球發售**」）獲得的淨所得款項總額（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約為241.6百萬港元。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僅代表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

我們是一家致力於研發人用創新疫苗和治療性生物製劑的生物科技公司。公司成立以來聚焦於解決傳染性疾病的預防和控制、癌症和自身免疫疾病的治療等方面尚未滿足的主要臨床需求。公司持續推進管線產品創新，持續發展自身商業化生產能力，不斷推動前期研發到商業化的進度。

2023年綠竹生物取得了許多非常重要的進展，實現了多個公司重大里程碑。2023年5月8日，我們成功完成了港股主板IPO並登陸港交所；同時在這一年，我們實現了研發管線的幾個重大進展。我們非常感謝各位股東一直以來對公司的信任和支持，在此與各位股東分享我們2023年度的經營情況：

一、 核心產品研發重大進展

中國臨床進展。公司於2023年5月宣佈完成LZ901的中國II期臨床試驗，並於2023年9月正式啟動中國III期臨床試驗。III期臨床試驗約26,000名受試者參與本次試驗，並於2023年12月完成全部受試者第一針注射液的接種。公司將繼續努力推進臨床研究，以期盡快提交產品生物製品許可申請（「BLA」）和完成商業化。

美國臨床進展。2023年2月，公司正式開啟LZ901在美國的I期臨床試驗。2023年7月，美國I期臨床試驗完成全部受試者入組。LZ901作為首款中美兩地開展臨床試驗的國產疫苗，對本公司疫苗產品未來的全球商業化具有非常重大的意義。

二、 商業化生產線佈局完成

商業化產能建設。公司在廣東省珠海市建設的二期生產設施，規劃建築面積約12萬平方米，已完成7.2萬平方米的生產廠房建設，並已完成配備了多套2,500L不銹鋼生物反應器的抗體生產車間建設和小容量生物製品分裝線建設。新生產設施預計未來可提供每年不低於2,000萬劑的生物製品產能。

疫苗生產許可證。公司於2023年1月取得廣東省藥監局頒發的《藥品生產許可證》，為未來人用疫苗的商業化生產提供了保障。

董事長致辭

未來展望

2024年對於公司發展也是至關重要的一年。我們希望能夠不辜負各位股東的期望，攜手一同繼續前行。

2024年，我們將繼續重點關注核心產品在中美兩國的臨床進展，推進重組帶狀疱疹疫苗LZ901盡快進入到中國BLA申報階段，同時加快美國臨床研究試驗，制定相應戰略計劃以促進國內外的商業化進程。

我們將積極推進公司其它在研藥物和新產品的開發，建設匹配的產能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秉承「以人為本，精益求精」的宗旨，為增進民眾的健康、為推進社會的發展創造價值。

業務回顧

在研產品的研發

經過二十年的研發和引進技術，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創新的精準蛋白工程平台，為藥物開發的全週期賦能，這為本集團開發在研人類疫苗、單克隆抗體在研產品和雙特異性抗體在研產品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本集團用於疫苗開發的創新抗原呈遞技術從提高目標抗原的免疫原性的概念出發，然後在保留天然抗原的主要結構的同時簡化重組病毒疫苗抗原的設計，以提高免疫原性，改善安全性和患者的接種體驗。本集團內部開發的下一代雙特異性抗體開發平台Fabite®(本集團擁有自主知識產權)在開發用於治療復發性／難治性血液惡性腫瘤的雙特異性抗體產品方面具有競爭優勢。Fabite®具有完全可控的作用原理和給藥方式，保證了患者的安全。它可用於各種基於啟動T細胞殺死癌細胞的免疫療法。Fabite®優化了雙特異性抗體的純化過程，使單體達到高純度。同時，本集團開發了多種液體配方，以解決穩定性問題，從而使雙特異性抗體溶液在2-8°C的儲存條件下可穩定三年以上。

通過使用Fabite®技術平台及哺乳動物表達技術平台，以及藉助內部生物製品製造基礎設施及實力，本集團建立了多元化及先進的產品管線，涵蓋在研人類疫苗、單克隆抗體在研產品和雙特異性抗體在研產品。

LZ901

LZ901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在研重組帶狀皰疹疫苗及核心產品，已經成為全球首款具有四聚體分子結構的帶狀皰疹疫苗，用於預防由水痘－帶狀皰疹病毒(「VZV」)引起的帶狀皰疹。與天然存在的VZV抗原相比，其分子結構具有雙倍的Fc區供抗原呈遞細胞(「APC」)結合。LZ901主動向免疫細胞呈遞VZV抗原以觸發免疫反應。此外，LZ901於在中國進行的臨床前研究及I期臨床試驗中表現出高免疫原性、有效性和安全性，同時誘導出特異性體液和細胞免疫。

本集團已於2023年5月在中國完成LZ901的II期臨床試驗。試驗結果具有統計學和臨床意義，並表現出良好的安全性。免疫原性研究方面，LZ901高劑量試驗組的抗體幾何平均濃度(「GMC」)、幾何平均滴度(「GMT」)和陽轉率均顯著高於低劑量試驗組。另一方面，LZ901高、低劑量試驗組的抗體GMC、GMT和陽轉率均顯著高於安慰劑試驗組。安全性研究方面，試驗中的不良事件(「AE」)主要發生在0-7天內，試驗疫苗發生的I級、II級和III級AE發生率分別約為23.74%、6.02%和1.00%。高劑量試驗組、低劑量試驗組及安慰劑試驗組報告的AE發生率分別約為29.0%、23.0%及13.0%。於中國進行LZ901的II期臨床試驗期間，並無觀察到IV級AE及嚴重A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憑藉II期臨床試驗數據(為III期臨床試驗提供了確切依據)，本集團已於2023年9月在中國啟動LZ901的多中心、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III期臨床試驗，並預計於2024年第四季度向國家藥監局提交LZ901的BLA，並在2025年第四季度實現產品商業化。在中國參加LZ901的I期及II期臨床試驗的受試者年齡為50歲及以上，而本集團已在中國將LZ901的III期臨床試驗的受試者入組範圍擴大至40歲及以上的成年人，並於2024年1月在江蘇、山東、湖北及山西四省完成共26,000名40歲及以上健康受試者的入組。此外，本集團已於2022年7月從FDA收到LZ901的IND批准。本集團分別於2023年2月及2023年7月在美國啟動LZ901的I期臨床試驗及完成受試者入組。本集團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度在美國完成LZ901的I期臨床試驗。

K3

K3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重組人抗腫瘤壞死因子(「**TNF**」)- α 單克隆抗體注射劑在研產品，是Humira®(阿達木單抗)的生物類似藥，主要用於治療各種自身免疫性疾病，如類風濕性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和斑塊狀銀屑病。本集團於2018年9月在中國啟動I期臨床試驗(當中K3顯示出與阿達木單抗一致的藥代動力學)，並已於2019年12月完成I期臨床試驗。本集團計劃於2024年下半年在中國啟動K3的III期臨床試驗、於2025年完成III期臨床試驗。本集團預計K3於2026年實現產品商業化，從而擴展中國的阿達木單抗生物類似藥市場。

K193

K193是本集團自主研發的用於治療B細胞白血病和淋巴瘤的雙特異性抗體注射液(B淋巴細胞抗原CD19(「**CD19**」)-分化群3(「**CD3**」))在研產品。K193是全球首款具有不對稱結構的CD19/CD3雙特異性抗體。K193具有基於本集團自研的雙特異性抗體開發平台Fabite®及本集團哺乳動物表達技術平台開發的創新分子結構，與市場上其他類似產品相比，它不容易發生聚合和活性下降。在臨床前研究中，K193顯示出很高的體內和體外抗腫瘤活性，其優化的配方穩定且使用方便。K193獨特的作用原理使其具有較強的治療各種類型B細胞白血病和淋巴瘤的能力。K193安全可控的給藥方式也減少了患者因用藥而產生的壓力影響。於2019年12月，本集團在中國啟動了K193的I期臨床試驗，預計於2024年第二季度完成I期臨床試驗。

其他臨床前階段的在研產品的最新資料

於報告期間，經考慮市況及其臨床前階段的在研產品的增長潛力及前景，本集團已決定暫停其重組狂犬病疫苗的開發，並將資源重新分配至重組RSV疫苗的研發，該疫苗為用於治療下呼吸道疾病的新管線產品，目前處於臨床前階段。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四個臨床前階段的在研產品，即重組水痘疫苗、重組RSV疫苗、用於治療髓系白血病的K333雙特異性抗體和用於治療淋巴瘤的K1932雙特異性抗體。

下圖概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產品管線的概況：

產品類型	產品管線	適應症	臨床前	臨床試驗		
				I 期	II 期	III 期
疫苗管線						
重組疫苗	LZ901 ¹	帶狀疱疹	中國	[Progress bar]		
		帶狀疱疹	美國	[Progress bar]		
重組疫苗	重組水痘疫苗	水痘	中國	[Progress bar]		
重組疫苗	重組RSV疫苗 ²	RSV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	中國	[Progress bar]		
抗體管線						
單抗	K3 ³	強直性脊柱炎、 類風濕性關節炎、斑塊狀銀屑病	中國	[Progress bar]		
雙抗	K193	複發性／難治性B細胞淋巴瘤 ／白血病	中國	[Progress bar]		
雙抗	K333	髓系白血病	中國	[Progress bar]		
雙抗	K1932	複發性／難治性 B細胞淋巴瘤	中國	[Progress bar]		

附註：(1) 核心產品。

(2) 重組RSV疫苗為本集團的一項新管線產品。

(3) K3為阿達木單抗的生物類似藥，因此無須進行II期臨床試驗。

有關本集團在研產品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本公司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及／或銷售核心產品或任何其他在研產品。

研發

本集團的內部研發團隊參與了新型疫苗和生物治療在研藥物開發的所有階段，從臨床前研究、實驗室研究，到臨床試驗、監管備案和製造工藝開發，因此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全方位的內部產品發現能力，包括重組蛋白設計和優化、擴增、培養和收穫。憑藉其研發能力，本集團現已擁有多元化及先進的產品管線，涵蓋在研人類疫苗、單克隆抗體在研產品和雙特異性抗體在研產品。

生產及品質保證

本集團於北京及珠海均擁有研發及生產設施，且本集團計劃於未來進一步發展其業務時擴大其研發及生產設施的規模。本集團向其生產團隊提供培訓，以確保每位團隊成員均具備相關產品流程所需的技能及技術並遵守質量控制要求以及適用法律法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生產團隊包括28名人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亦擁有品質管制體系，旨在遵守國家標準，包括GMP標準，基本上涵蓋了運營的每一個方面，包括產品設計、原材料和製造等。本集團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品質管制團隊，截至2023年12月31日，該團隊由28名人員組成，所有成員已接受法規、GMP標準和品質控制分析方法方面的專業培訓。

未來及展望

本集團計劃實施以下戰略來實現本集團的目標與願景：

- 積極促進本集團管線在研藥物的臨床開發，包括LZ901、K3及K193；
- 迅速推進本集團其他臨床前在研產品的開發；
- 擴大本集團產能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
- 制定戰略計劃，促進國內外的商業化進程；及
- 通過獨立開發及／或合作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管線。

財務回顧

下表概述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20,085	13,923	44.3
其他開支	(603)	(3,137)	(80.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8,167	15,100	2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	(551,546)	(100.0)
行政開支	(87,011)	(85,830)	1.4
研發開支	(172,685)	(91,426)	88.9
融資成本	(844)	(722)	16.9
上市開支	(26,459)	(21,542)	22.8
稅前虧損	(249,350)	(725,180)	(65.6)
所得稅開支	-	-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249,350)	(725,180)	(65.6)
每股虧損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基本	(1.25)	(4.98)	(74.9)
— 攤薄	(1.25)	(4.98)	(74.9)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期內經調整虧損 ^(附註)	(222,891)	(152,092)	46.6

附註：就(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及(ii)上市開支作出調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9百萬元增加約44.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銀行存款增加導致的銀行結餘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5.8百萬元所致。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其他收入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銷售收入	1,802	2,056
與以下各項有關的政府補助		
• 使用權資產以及廠房及機器	5,104	3,130
• 研發活動	—	8,400
• 首次公開發售成功補貼	7,000	—
• 其他	170	88
銀行結餘利息收入	5,991	223
租賃按金利息收入	18	26
總計	20,085	13,923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減少約80.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根據於2022年1月完成的B+輪融資發行股份而產生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發行成本約人民幣2.5百萬元，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有關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其他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售出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的成本	603	5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發行成本	—	2,547
總計	603	3,13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人民幣15.1百萬元增加約20.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人民幣18.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外匯收益淨額增加約人民幣5.7百萬元，部分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減少約人民幣2.5百萬元所抵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其他收益淨額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11,377	13,8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56	(3)
外匯收益淨額	6,734	996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	—	239
總計	18,167	15,1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本集團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51.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乃由於向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的股份已於2022年6月按公平值由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5.8百萬元增加約1.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7.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折舊及其他開支增加，部分被股權激勵的攤銷減少約人民幣11.7百萬元所抵銷。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1.4百萬元增加約88.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2.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在中國開啟LZ901的III期臨床試驗。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約16.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銀行借款增加。

上市開支

本集團的上市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5百萬元增加約22.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5百萬元，與上市進程一致，且預期日後將不會產生該等開支。

稅前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稅前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25.2百萬元減少約65.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9.4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基本稅率為25%。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故並無產生所得稅開支。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期內經調整虧損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或並無根據該等準則呈列的額外財務計量，即期內經調整虧損。本集團的期內經調整虧損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且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本公司認為，期內經調整虧損有助於投資者比較本集團的表現，並可令投資者考慮本集團管理層在評估本集團表現時使用的指標。期內經調整虧損指期內虧損，不包括屬非經常性、非現金及／或非經營性性質且並不代表本集團實際經營表現的項目的影響。下表列示所示期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與經調整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249,350)	(725,180)
加：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	551,546
上市開支	26,459	21,542
期內經調整虧損	(222,891)	(152,09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內經調整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1百萬元減少約46.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2.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於中國開始LZ901的III期臨床試驗導致研發開支增加。

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與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分開考慮，或將其視為替代或優選方案。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有別於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

流動性、資本資源及資本結構

銀行結餘及現金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6.0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65.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或貸款為約人民幣7.0百萬元，按年利率2.35%計息及將於一年內到期。有關銀行借款或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違反貸款協議。

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本集團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2.5%（2022年12月31日：12.4%）。

資本開支

本集團定期產生資本開支，以擴充及提升其研發設施、建立產能及提高經營效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在建工程及租賃土地的開支。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3.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9.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新研發及生產設施的發展項目於2023年9月開始建設。

外匯

外幣風險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造成的虧損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開展業務所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並面臨多種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有關）。外幣轉換為人民幣（包括港元）乃基於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測及盡量減低其外匯淨頭寸以限制所面臨的外匯風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貨幣對沖交易。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23年8月30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綠竹生物製品（北京）有限公司與河北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建設」）訂立建設合同，據此，河北建設承諾就總建築面積約45,072.87平方米的新研發及製造設施的發展項目（位於中國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南部新區）提供建設服務。有關交易構成本集團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30日的公告。

除上述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開支、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倘任何投資及收購機會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如適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23年5月8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自其全球發售獲得的淨所得款項總額（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約為241.6百萬港元。就此而言，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5日的配發結果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超額配股權失效。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並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用途使用。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		截至上市日期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百萬港元)	淨所得款項 總額百分比 (%)		12月31日 止年度的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的 未動用金額 ⁽¹⁾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全球發售 剩餘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²⁾
用於核心產品LZ901的臨床開發、 製造及商業化。	140.7	58.2	140.7	32.8	107.9	2026年底前
為LZ901在中國及美國進行中及 已計劃的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97.0	40.2	97.0	32.8	64.2	2026年底前
在2024年或其後為LZ901的商業製造 提供資金	14.6	6.0	14.6	0	14.6	2026年底前
為營銷及銷售活動提供資金	29.1	12.0	29.1	0	29.1	2026年底前
用於K3的臨床開發及製造。	53.4	22.1	53.4	0	53.4	2026年底前
在2023年至2024年間為計劃中的 K3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38.8	16.1	38.8	0	38.8	2024年底前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百萬港元)	淨所得款項 總額百分比 (%)	截至上市日期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12月31日 止年度的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的 未動用金額 ⁽¹⁾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全球發售 剩餘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²⁾
在2024年或其後為K3的商業 製造提供資金	14.6	6.0	14.6	0	14.6	2026年底前
用於珠海二期商業生產設施的建設。	38.8	16.1	38.8	17.8	21.0	2026年底前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8.7	3.6	8.7	0	8.7	2026年底前
總計	241.6	100.0	241.6	50.6	191.0	

附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或中國的持牌銀行。

本公司預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6年前悉數使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了133名全職僱員。下表列出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職能劃分的全職僱員人數。

下表列出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職能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百分比 (%)
管理及一般行政(包括財務部門)	35	26.3
研發(包括製造部門和品質管制部門)	72	54.2
醫療事務及臨床營運	10	7.5
工程	16	12.0
總計	133	100.0

本集團已設計一套評估體系定期評估僱員的表現。該體系為本集團確定僱員是否應該加薪、獲得獎金或晉升的依據。本集團認為僱員獲得的薪金及獎金在市場上具競爭力。

本集團重視為僱員提供培訓，以幫助其增加技術及產品方面的知識。本集團為不同職位的僱員設計並提供不同的培訓計劃。本集團為所有在中國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資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用穩健、保守的融資及庫務政策，旨在保持最佳的財務狀況、最經濟的融資成本及最低的金融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通常存入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低的金融機構。本集團定期審閱資金需求，以維持足夠財務資源以支持其業務營運以及研發、未來投資及擴張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1月31日，本公司完成全流通（即合共59,729,296股本公司非上市股份完成轉換，及本公司已獲得該等59,729,296股H股（「已轉換H股」）的上市批准及交易許可）。於59,729,296股已轉換H股中，(i)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5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北京信銀興弘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的1,434,783股已轉換H股自本公司H股上市之日起計一年內受法定轉讓限制（「法定禁售」）所規限；及(ii)在原有的法定禁售的基礎上，孔健先生（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所擁有的58,294,513股已轉換H股自全流通完成之日起計兩年內受孔先生的自願不出售承諾所規限。有關本公司於緊隨完成全流通後的股本結構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同日刊發的公告。

於2024年2月5日，本集團質押建築面積約21,185平方米的物業，以作為獲得本金額人民幣200.0百萬元的銀行融資的抵押。該質押物業現由本集團用作辦公室、實驗室及生產設施用途。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大事件。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孔健先生，60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本公司總經理、首席科學家、本集團研發團隊領導兼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整體戰略發展及關鍵業務決策，包括本集團的科研及生產。彼為控股股東之一。孔先生於2002年7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總經理。彼亦為本集團研發團隊的負責人。彼於2008年9月1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執行董事。彼亦為珠海綠竹的董事、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香港綠竹的董事兼北京綠竹的法定代表人。

孔先生於生物醫藥行業擁有逾35年經驗。孔先生參與了五種已商業化的疫苗的成功開發，包括三種細菌多糖結合疫苗及兩類多價腦膜炎球菌多糖疫苗。此外，孔先生還開發了正進行臨床研究的疫苗及單克隆抗體，包括重組帶狀皰疹疫苗、兩種單克隆抗體、一種雙特異性抗體及一種滅活腸道病毒71疫苗。在加入本集團前，自1988年10月至2002年，彼於衛生部北京生物製品研究所工作，該研究所主要專注於微生物學及免疫學研究及防疫產品生產。彼自2000年10月起擔任衛生部北京生物製品研究所科技開發處處長及免疫診斷研究室主任，主要負責生物製品的科研工作。同時，於2000年3月，孔先生亦獲認可為中國生物製品總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疫苗及血液製品研究及生產的國有機構）的生物醫學研究員。

孔先生於1985年7月獲山東大學醫學院（前稱山東醫學院）頒授醫學學士學位，並於1988年9月獲天津醫科大學（前稱天津醫學院）頒授流行病學研究生碩士學位。孔先生為張琰平女士（我們的執行董事）的配偶、孔茜女士（我們的監事）的伯父及劉斯宇先生（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兼董事會秘書）的岳父。

蔣先敏女士，61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本公司副總經理、本集團首席醫學官及臨床開發團隊領導兼董事會副主席，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產品的臨床試驗。彼亦為我們的醫學部經理。蔣女士於2002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公司的研發及臨床工作，以及自2013年7月起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自2018年起，彼一直專注於管理本公司產品的臨床開發項目及註冊。蔣女士領導本公司A群C群腦膜炎球菌多糖結合疫苗、A群C群腦膜炎球菌（結合）b型流感嗜血桿菌（結合）疫苗、ACYW135群腦膜炎球菌多糖疫苗、傷寒多糖疫苗及破傷風類毒素疫苗的開發。彼於201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執行董事。彼亦為珠海綠竹的監事。

蔣女士於生物醫藥行業擁有逾37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蔣女士擔任衛生部北京生物製品研究所（一家主要從事疫苗、血液製劑及診斷試劑生產及研究的國家級研究單位）的副研究員逾16年，主要負責免疫診斷試劑及單克隆抗體的研發，且彼曾參與多項研究，例如分泌人紅細胞表面抗原血型糖蛋白A單克隆抗體的雜交瘤細胞株的構建及抗獨特型抗體誘導的抗CEA反應研究。

蔣女士於1984年8月獲中南大學湘雅醫學院（前稱為湖南醫學院）頒授醫學學士學位。於1998年1月，彼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衛生部認定為副研究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琰平女士，61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及採購。彼於201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執行董事。彼亦為控股股東之一。張女士於2004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研發部經理，現任我們的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我們的財務部。同時，張女士亦為我們的物料部主管。

張女士於生物醫藥行業擁有逾38年經驗，並於生物製品的質量控制、質量保證及臨床前安全研究具備豐富經驗。彼亦領導本集團就A群C群腦膜炎球菌多糖結合疫苗及ACYW135群腦膜炎球菌多糖疫苗取得GMP認證。在加入本集團前，張女士於1985年7月至2004年擔任衛生部北京生物製品研究所的技術員，主要參與腸道菌以及免疫球蛋白診斷血清的製備及β干擾素抗體的研究。於2000年3月，張女士獲委任為中國生物製品總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疫苗及血液製品研究及生產的國有機構）的副研究員。

張女士於1985年7月獲山東大學醫學院（前稱山東醫學院）頒授醫學學士學位。

張女士為孔健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的配偶、孔茜女士（我們的監事）的伯母及劉斯宇先生（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兼董事會秘書）的岳母。

非執行董事

馬羸先生，6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本集團提供管理及策略建議。彼於2019年8月2日獲北京賽升提名為董事會代表及獲委任為董事。馬羸先生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非執行董事。

馬羸先生於醫藥行業擁有逾24年經驗。於1999年8月，馬羸先生加入北京賽升（一家主要從事生物及生化藥品的研究、製造及銷售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300485）的公司）擔任副總經理，並於2001年7月獲委任為該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馬羸先生為北京賽升的實際控制人。彼現任北京賽升的董事會主席兼總經理，主要負責整體管理工作。2018年2月至2023年7月，馬先生擔任北京東方百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研發及生產創新抗體及大分子蛋白的公司）的董事，擔任投資者董事會代表，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判斷。

馬羸先生於1989年6月獲吉林大學頒授生物化學碩士學位，並於2008年12月獲中國農業大學頒授食品科學博士學位。馬羸先生亦於2017年1月獲北京市高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認定為研究員。

孔雙泉先生，4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本集團提供管理及戰略建議。彼於2019年8月2日獲北京亦莊提名為董事會代表及獲委任為董事。孔雙泉先生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非執行董事。

自2004年7月至2010年7月，孔雙泉先生於北京賽升研發部任職，主要負責藥物開發。於2010年7月至2011年9月，孔雙泉先生亦曾於天新福(北京)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天新福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再生醫用生物材料醫療器械的生產的公司)任職，擔任研發技術部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的生物材料產品開發。孔雙泉先生其後於2011年9月重新加入北京賽升，目前擔任北京賽升研發部總工程師，負責該公司的技術及產品開發。孔雙泉先生目前亦擔任北京賽升所投資的北京華大蛋白質研發中心有限公司的董事兼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的日常營運及決策。北京華大蛋白質研發中心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合同研究、藥物分析及提供蛋白質表達與純化、重組蛋白、抗體製備與鑒定等蛋白質生物製劑服務。

孔雙泉先生於2004年6月獲吉林大學頒授微生物學與生化藥學碩士學位。於2012年11月，孔雙泉先生獲北京中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聘任為助理研究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業先生，47歲，於2023年3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梁偉業先生於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0年3月至2005年8月，彼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證及企業諮詢服務部相繼擔任核數師、高級核數師及經理。自2007年5月至2010年12月，梁偉業先生擔任天工國際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26）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後財務管理及投資者關係。彼自2010年12月以來擔任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51）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公司的財務管理、海外收購及融資以及投資者關係。自2013年12月至2016年2月以來，梁偉業先生亦擔任米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24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起，彼一直獲委任為HPC Holdings Limited（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74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此外，梁偉業先生曾為Coyoh Limited（一家於2009年6月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從未開展任何業務）的董事。於2014年10月10日，Coyoh Limited根據公司條例第744(3)條除名解散，據此，如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有合理理由相信，某公司並非正在營運或經營業務，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可在指定期間屆滿後將該公司從登記冊除名。梁偉業先生確認，Coyoh Limited有償付能力及其於被除名時尚未開展任何業務。梁偉業先生亦確認，彼並無就Coyoh Limited除名而出現任何未償還債務及Coyoh Limited於被除名時並無任何未償還債務。

梁偉業先生於1998年6月自阿爾伯塔大學取得商學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2002年12月起，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並於2003年5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梁冶矢先生，74歲，於2023年3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梁冶矢先生於醫療領域擁有逾34年經驗。自1989年起，梁冶矢先生加入北京大學人民醫院，於離職時擔任神經外科副主任。

梁冶矢先生曾為北京卓越通華廣告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卓越」，一間於2002年1月3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的監事。北京卓越的營業執照因其並無進行年度審查而於2013年10月8日被吊銷。經梁冶矢先生確認，彼並無參與北京卓越的運營及管理，並非因彼之欺詐行為或不當行為導致吊銷。此外，經梁冶矢先生確認，北京卓越在營業執照被吊銷時有償債付能力，且梁冶矢先生並不知悉因北京卓越的營業執照被吊銷而對彼提出或將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梁冶矢先生於1988年9月獲天津醫科大學頒授醫學碩士學位。

侯愛軍女士，58歲，於2023年3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在加入本集團前，於1992年3月至2009年11月，彼於中國生物技術集團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物製品研發的公司）任職，於離職時擔任研發管理部副主任，主要負責科研項目管理。於2009年，彼加入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分銷、研發及生產健康相關產品的公司），擔任研發管理部副經理。隨後於2010年7月，彼獲委任為該公司研究技術委員會秘書長，且於2018年3月進一步獲委任為科技委員會副經理。於2018年7月，彼同時進一步獲委任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政策研究室副主任，主要負責協助其董事會參考國家醫療行業政策法規作出戰略決策。

侯愛軍女士於1987年7月獲北京大學生物系頒授應用生物化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

彭玲女士，43歲，於2019年7月19日獲委任為監事。彼於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質量控制部副經理。彭玲女士於2019年7月獲委任為監事之前，亦曾於2018年11月至2019年7月期間擔任董事。彼自2020年3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質量控制部經理，自2021年12月起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於2022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技術官。彭玲女士主要負責領導質量控制部及監督本公司的經營及財務活動。

彭玲女士於2003年7月獲山東師範大學頒授化學專業學士學位，並進一步於2006年6月獲山東師範大學頒授有機化學碩士學位。

孔茜女士，31歲，於2014年7月21日獲委任為監事。彼自2013年7月起一直在我們的質量控制部門擔任技術員。孔茜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經營及財務活動。

孔茜女士於2013年6月獲華僑大學頒授生物工程學士學位。

孔茜女士為執行董事孔健先生及張琰平女士的侄女。

陳亮先生，44歲，於2022年4月26日獲委任為監事。彼於2021年8月加入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部擔任經理。陳亮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活動。

於加入本集團前，陳亮先生擔任北京捷亞泰中盛汽車銷售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汽車銷售）的行政總裁，主要負責行政工作及人力資源管理。

陳亮先生於2016年7月通過遠程學習獲北京航空航天大學頒授法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15年10月取得高級職業經理人（一級）及高級人力資源管理師（一級）專業資格，並於2018年12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安全評價師（一級）專業資格。

高級管理層

孔健先生，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蔣先敏女士，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張琰平女士，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錚女士，37歲，於2023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證券投資部經理，並於2023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融資。

劉錚女士於投融資領域和資本市場擁有逾13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劉錚女士於2009年12月至2012年12月期間曾於北京市蘭台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主要負責金融及資本市場法律業務。自2013年5月至2014年9月，彼曾於陝西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563）擔任投資經理。自2014年11月至2017年8月，彼任職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211；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611）北京分公司，擔任助理董事。自2017年9月至2023年8月期間，彼曾任職於得怡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一家從事醫藥行業股權投資的私募股權基金），擔任投資副總裁。

劉錚女士於2008年6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5月進一步獲得美國紐約大學法學院(New York University School of Law)的法學碩士學位。劉錚女士已獲得中國大陸及美國紐約州律師職業資格。

劉斯宇先生，33歲，於2022年6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自2021年9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主要負責處理董事會日常事務及與董事會的溝通、協助董事會處理法律合規及公司治理事宜、處理本集團外部融資及公共關係，包括但不限於與投資者、相關政府機構及媒體聯絡。

在加入本集團前，於2015年2月至2015年10月，彼加入小葉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在線音樂教育及音樂相關人工智能硬件產品的公司），擔任java工程師，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該公司的技術問題。於2015年11月至2021年9月，彼擔任快手科技（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024）（一個主要提供直播服務、在線營銷服務及其他服務的內容小區及社交平台）的平台支持中心的java工程師。

劉斯宇先生於2013年6月獲南京郵電大學頒授網絡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劉斯宇先生為執行董事孔健先生及張琰平女士的女婿。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彭玲女士，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監事」。

路露女士，42歲，於2021年4月加入本集團，獲委任為珠海綠竹行政部經理，並於2021年12月晉升為珠海綠竹副總經理。路露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

路露女士於醫藥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於2007年7月至2010年11月，彼擔任新鄉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副主任科員。於2010年11月至2017年，彼加入新鄉市政協機關，期間擔任人事聯絡科副科長，其後於2013年4月晉升為該部門的科長。於2017年11月至2021年4月，彼擔任珠海百試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多種SPF級嚙齒類實驗動物及提供藥理藥效CRO服務的公司）的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人事及行政的整體管理工作。

路露女士於2005年7月獲鄭州大學醫學院頒授臨床醫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6月獲暨南大學頒授藥理學碩士學位。

韓朝煒先生，49歲，於2020年10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珠海綠竹的副總經理。韓朝煒先生是我們的生產及工程主管，主要負責管理我們包括疫苗、單抗、雙抗等生物製品的商業化生產及儲存，同時負責監督生產設施、設備及配套公用工程設施的採購、建設、安裝及維護。

韓朝煒先生於醫藥行業擁有逾23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於1999年3月，彼加入輝瑞製藥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產無菌及非無菌活性成分的公司）擔任化驗師。隨後，彼自2001年10月起擔任Pfizer Asia Pacific Pte. Ltd.（一家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營銷人類及動物藥物的公司）的實驗室主管。於2006年2月至2007年4月，彼任職於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513）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513）雙重上市的醫藥公司，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藥品）。於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彼擔任瑞萊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瑞萊生物工程（深圳）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產診斷試劑及醫療設備的公司）的質量總監，主要負責質量管理。於2010年5月，彼擔任上海百特醫療用品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產無菌注射劑（軟袋）包裝的公司）的質量經理，主要負責工廠的質量管理。於2011年，彼擔任瑞萊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前稱瑞萊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產診斷試劑及醫療設備的公司）的生產運營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江蘇工廠的建設及整體營運。於2016年9月至2020年5月，彼擔任深圳市樂土生命科技投資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物醫藥及項目投資的公司）的副總裁，主要負責設立及經營生物醫藥分部。

韓朝煒先生於1997年7月獲東北大學頒授應用化學學士學位。

蔣莉娟女士，57歲，於2021年12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珠海綠竹的副總經理。蔣莉娟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藥品生產的質量管理。

蔣莉娟女士在醫藥行業擁有逾33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於1989年7月至2002年7月，彼擔任新宇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安徽省皖北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醫藥製造的公司）的新產品開發處副處長，主要負責醫藥研發。於2002年8月至2016年12月，彼擔任廣州白雲山星群（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藥品製造的公司，同時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874）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332）上市）的副總工程師，主要負責藥品研發及藥品製造質量管理。於2017年1月，彼加入海南皇隆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醫藥製造業務的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股份代號：834298））擔任總工程師，主要負責藥品生產管理及設備管理。於2018年10月至2020年3月，彼擔任珠海億邦製藥有限責任公司（前稱珠海億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醫藥製造的公司）的副總經理，主要負責醫藥研發及醫藥製造管理。隨後，彼加入廣州市力鑫藥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醫藥研發及醫藥生產的公司）擔任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藥品研發及藥品生產質量管理，並其後於2020年10月獲委任為該公司的質量管理負責人，任職至2021年11月。蔣莉娟女士於2021年5月及2021年12月分別獲委任為廣東省藥學會第十屆製藥工程專業委員會委員及廣州市生物醫藥創新技術協會特聘專家。

蔣莉娟女士於1989年6月獲安徽大學頒授化學學士學位。彼於2002年6月進一步獲中國藥科大學頒授藥物化學碩士學位。蔣莉娟女士於2001年12月取得廣東省人事廳的高級製藥工程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每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確認，彼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聯席公司秘書

劉斯宇先生於2021年9月1日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於2022年6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劉斯宇先生的進一步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袁穎欣女士於2022年12月16日加入本公司及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彼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董事，並一直向多家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營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袁穎欣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5年經驗，而彼目前為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

袁穎欣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HKCGI)(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CGI)(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士。

袁穎欣女士並非本公司的僱員，但將與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劉斯宇先生協調，以履行彼等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

董事資料的變動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確認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及監事

自上市日起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孔健先生(董事長)

張琰平女士

蔣先敏女士

非執行董事：

馬羸先生

孔雙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業先生

梁冶矢先生

侯愛軍女士

自上市日起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的監事如下：

監事

彭玲女士

孔茜女士

陳亮先生

現任董事及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2至32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家生物科技公司，致力於開發創新型人用疫苗及治療性生物製劑，以預防及控制傳染病以及治療癌症及自身免疫性疾病，而北京綠竹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專注於人類醫學領域，並憑藉對免疫學及蛋白質工程的理解，建立了技術平台，令本集團可開發效率優良、高純度及穩定性有所改善的重組疫苗及抗體在研產品。

本公司按主要業務劃分的年度業績淨額分析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業務回顧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所規定的本集團業務中肯回顧，當中包括對本集團年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自財政年度結束起所發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要事件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指標，載於本報告「董事長致辭」、「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董事會報告」各章節。所有有關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主要客戶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商業化產品，因此並無任何客戶。

主要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主要包括：(i)用於我們疫苗和治療性生物製品開發的原材料和消耗品供應商；(ii)建築服務供應商；(iii)物業租賃供應商；及(iv)為研發提供第三方承包服務的CRO。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其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為人民幣176.3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52.2百萬元），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51.2%（2022年：80.3%）。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其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為人民幣73.3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27.1百萬元），佔其採購總額的21.3%（2022年：67.1%）。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所有五大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我們的董事、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據我們的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報告期間均未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供應商並無任何重大糾紛。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下文概述本集團面對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

與我們在研產品的研發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業務及財務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臨床階段及臨床前階段在研產品的成功，且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完成其臨床開發、獲得相關監管批准或實現其商業化，或可能在此方面遭遇重大延遲。
-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完成與我們在研產品有關的臨床試驗或程序，或證明我們在研產品的安全性及療效令監管機構滿意，且我們的多項在研產品處於臨床試驗的早期階段，因而面臨更高的臨床試驗失敗風險。
- 早期臨床試驗的結果可能無法預測後期臨床試驗的結果。
- 我們可能無法識別、發現或開發新的在研產品，或識別我們在研產品的其他治療機會，以擴大或維持我們的產品管線。
- 我們在研發過程中收集的數據及資料可能不準確或不完整。
- 倘我們在招募臨床試驗受試者時遇到困難或延遲，我們的臨床開發活動可能會延遲或受到其他不利影響。
- 在進行研發時，我們面臨潛在責任，尤其是可能導致我們承擔重大責任的產品責任申索或訴訟。

與銷售及分銷我們的在研產品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在研疫苗所針對的傳染病的消退或根除以及替代疫苗或治療技術的可用性可能對我們的銷售造成不利影響。
- 未能與合資格冷鏈物流供貨商合作可能對我們未來的疫苗產品造成重大損害風險，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業務。
- 我們預期向中國的疾控中心銷售大部分未來疫苗產品，令我們面臨與政府資金及預算流程相關的不確定因素。
- 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開發出與我們產品或療法相似但更為先進或更有效的產品或療法或早於我們推出此類產品或療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成功將候選產品商業化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與製造及供應我們的在研產品有關的風險

- 大規模商業生產的醫藥產品相當嚴格及複雜，而我們可能在此過程中遇到問題。
- 未能妥善執行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將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未來的疫苗及治療用生物製品與任何其他生物製品一樣，可能涉及污染風險。

與我們與第三方合作有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無法實現合作、聯盟或許可安排的任何或全部利益，且我們與現有或未來合作夥伴之間可能會發生糾紛。
- 由於我們與多名第三方合作進行若干數量的臨床前研究及臨床試驗，倘該等第三方未能成功履行其合約責任或未能遵守預期期限，我們可能無法取得在研產品的監管批准或將在研產品商業化，或延遲如此行事。
- 由於我們依賴穩定、充足及優質的原材料供應、技術服務、設備及基礎設施建設服務，故我們面臨各種供應鏈風險，任何價格上漲或有關供應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廣泛的政府法規有關的風險

- 我們在研產品的研發、製造及商業化的所有重大方面均受到嚴格監管。
- 中國關於生物類似藥的批准途徑仍不固定，這可能會對我們在研生物類似藥的監管批准造成不利影響。
- 在我們收到在研產品的監管批准後，我們將受到持續或額外監管責任及持續監管審查的規限。
- 我們可能無法取得或重續我們業務所需的若干批准、牌照、許可證及證書。

與我們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

- 倘我們無法在全球範圍內為我們的在研產品取得及維持足夠的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保護，或倘取得的有關知識產權範圍不夠廣泛，則第三方可能直接與我們競爭，而我們成功開發及商業化任何在研產品的能力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取得及維持我們的專利保護取決於是否遵守各種程序、文件提交、費用支付及政府專利代理機構施加的其他規定，而我們的專利保護可能因不遵守該等規定而減少或取消。
- 我們的專利保護範圍可能不確定，且我們目前或未來的任何專利即使在頒發後亦可能受到挑戰及被提出無效。
- 即使我們能夠為我們的在研產品取得專利保護，有關保護（如有）的期限有限，且第三方可能開發及商業化與我們的產品及技術相似或相同的產品及技術，並於我們的專利權到期後直接與我們競爭。

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額外資金需求有關的風險

- 於報告期間，我們產生虧損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且我們可能繼續產生虧損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 我們曾產生負債淨額，並可能在未來繼續產生負債淨額，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性風險。
- 我們可能需要獲得額外融資以為我們的研發及營運擴張提供資金，且我們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資金。
- 我們過往曾收取政府補助，而我們日後未必能收取該等補助或補貼。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可能導致現有股東的股權攤薄，並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面臨與若干理財產品投資有關的信貸風險。

與我們的一般營運有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及時地應對醫藥行業的臨床需求及市場變化。
- 業務中斷可能嚴重損害我們未來的收入及財務狀況，並增加我們的成本及開支。
-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的主要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我們吸引、培訓、激勵及挽留高技能科學家及其他技術人員的能力。
- 我們可能會在成功管理我們的增長及拓展我們的業務方面遭遇困難。
- 涉及我們、股東、董事、管理人員、僱員及合作夥伴的負面宣傳及指控可能影響我們的聲譽、業務及增長前景。

與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須就上市及未來的發行活動取得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監管機構的批文或備案，而我們無法預測我們能否獲得所有必要的批文或完成有關備案。
- 中國的醫藥行業受到高度監管，且有關法規可能會發生變化，這可能會影響我們在研產品的批准及商業化。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員工福利和發展，保護環境，回饋社區，實現可持續增長。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末期股息。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相關稅法法規及稅收協定另有規定的除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對境外非居民企業取得本行的H股股息，本行負有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所得稅的義務，須按照10%的稅率從支付或到期應支付給非居民企業的H股股息中扣繳企業所得稅。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無須就本集團派付的股息在香港繳稅。建議股東應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股息政策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其他實體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政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股息政策」一節。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1頁至31頁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有關報告期間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董事會報告

股份計劃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包括該日)，本公司並無採納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任何股份計劃。

銀行借款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25。

捐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或其他捐款(2022年：無)。

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於報告期間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2022年：無)。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及年末概無訂立或訂有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從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優先購買權

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

財務概要

本公司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報告「財務概要」一節。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董事及監事的任期不超過三年，並將於選出新一屆董事會及／或監事會的股東大會結束後屆滿。

上述委任通常受章程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條文所規限。

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有關董事及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薪酬乃基於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

概無董事及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有關董事、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12及34。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概無控股股東或彼等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無論就提供服務或其他原因）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監事或任何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附屬公司訂立且於報告期間或報告期間結束時存續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所披露者外及除彼等各自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為從事更廣闊的醫療保健及生物製藥行業的公私營公司的董事會提供服務。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並非我們的控股股東，亦非高級管理團隊的成員，我們認為，彼等在該等公司作為董事的權益將不會導致我們在經營業務方面不能獨立於彼等可能不時出任董事一職的其他公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於報告期間，控股股東概無質押股份。

本公司向聯屬公司提供的財務資助及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提供任何財務資助及擔保。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 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份描述 ⁽⁷⁾	佔非上市 股份／H股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如適用) ⁽⁷⁾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孔先生	實益權益	58,294,513	非上市股份	97.60%	28.79%
	配偶權益 ⁽²⁾	20,200,000	H股	14.15%	9.98%
	受控制法團權益 ⁽³⁾	12,307,500	H股	8.62%	6.08%
張女士	實益權益	20,200,000	H股	14.15%	9.98%
	配偶權益 ⁽²⁾	58,294,513	非上市股份	97.60%	28.79%
	配偶權益 ⁽²⁾	12,307,500	H股	8.62%	6.08%
蔣女士	實益權益	4,000,000	H股	2.80%	1.98%
馬羸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⁵⁾	51,721,196	H股	36.24%	25.55%
彭玲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⁶⁾	12,307,500	H股	8.62%	6.08%
孔茜女士	實益權益	550,000	H股	0.39%	0.27%

附註：

- (1)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孔先生及張女士為彼此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對方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等股份由橫琴綠竹有限合夥持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孔先生為橫琴綠竹有限合夥的唯一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孔先生被視為於橫琴綠竹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i)屹唐賽盈為北京亦莊及北京亦莊二期的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經理，而屹唐賽盈由賽鼎方德及賽德瑞博分別擁有約34.00%及46.00%權益；及(ii)馬羸先生及馬嘉楠先生(馬羸先生之子)分別為賽鼎方德及賽德瑞博的普通合夥人，分別持有約60.00%及80.00%合夥權益。此外，賽鼎方德及賽德瑞博已確認，彼等就彼等於屹唐賽盈的股權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屹唐賽盈被視為於北京亦莊及北京亦莊二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賽鼎方德及賽德瑞博均被視為於屹唐賽盈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i)馬羸先生被視為於賽鼎方德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v)馬嘉楠先生被視為於賽德瑞博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馬羸先生為北京賽升的實際控制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持有北京賽升約49.51%的已發行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羸先生被視為於北京賽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橫琴綠竹有限合夥由北京綠竹康瑞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綠竹康瑞」)擁有40.67%權益，而彭玲女士為北京綠竹康瑞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北京綠竹康瑞被視為於橫琴綠竹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彭玲女士被視為於北京綠竹康瑞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為免生疑問，非上市股份和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且被視為一類股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202,449,032股，包括142,719,736股H股及59,729,296股非上市股份。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就董事所深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上文所披露的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並且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份描述 ⁽⁶⁾	佔非上市 股份／H股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如適用) ⁽⁷⁾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橫琴綠竹有限合夥	實益權益	12,307,500	H股	8.62%	6.08%
北京綠竹康瑞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12,307,500	H股	8.62%	6.08%
北京亦莊	實益權益	19,645,000	H股	13.76%	9.70%
北京亦莊二期	實益權益	18,324,696	H股	12.84%	9.05%
屹唐賽盈	受控制法團權益 ⁽³⁾	37,969,696	H股	26.60%	18.76%
賽鼎方德	受控制法團權益 ⁽³⁾	37,969,696	H股	26.60%	18.76%
賽德瑞博	受控制法團權益 ⁽³⁾	37,969,696	H股	26.60%	18.76%
馬嘉楠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³⁾	37,969,696	H股	26.60%	18.76%
北京賽升	實益權益	13,751,500	H股	9.64%	6.79%
建銀國際資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建銀資本」)	實益權益	11,664,075	H股	8.17%	5.76%
建銀國際(中國)有限公司(「建銀中國」)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11,664,075	H股	8.17%	5.76%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銀控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11,664,075	H股	8.17%	5.76%
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建行金融」)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11,664,075	H股	8.17%	5.76%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行集團」)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11,664,075	H股	8.17%	5.76%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11,664,075	H股	8.17%	5.76%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央匯金」)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11,664,075	H股	8.17%	5.76%
晉江禎睿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晉江禎睿」)	實益權益	7,776,050	H股	5.45%	3.84%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份描述 ⁽⁶⁾	佔非上市	佔本公司
				股份／H股	已發行
				的概約股權	股本總額
				百分比	的概約股權
				百分比	百分比
和瑞創業投資基金管理 (深圳)有限公司 (「和瑞創投」)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⁵⁾	10,000,744	H股	7.01%	4.94%
陳若霖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⁵⁾	10,000,744	H股	7.01%	4.94%
王智顯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⁵⁾	10,000,744	H股	7.01%	4.94%

附註：

-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橫琴綠竹有限合夥由北京綠竹康瑞擁有約40.67%權益，而彭玲女士為北京綠竹康瑞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北京綠竹康瑞被視為於橫琴綠竹有限合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彭玲女士被視為於北京綠竹康瑞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i)屹唐賽盈為北京亦莊及北京亦莊二期的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經理，而屹唐賽盈由賽鼎方德及賽德瑞博分別擁有約34.00%及46.00%權益；及(ii)馬羸先生及馬嘉楠先生(馬羸先生之子)分別為賽鼎方德及賽德瑞博的普通合夥人，分別持有約60.00%及80.00%合夥權益。此外，賽鼎方德及賽德瑞博已確認，彼等就彼等於屹唐賽盈的股權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屹唐賽盈被視為於北京亦莊及北京亦莊二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賽鼎方德及賽德瑞博均被視為於屹唐賽盈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i)馬羸先生被視為於賽鼎方德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v)馬嘉楠先生被視為於賽德瑞博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i)建銀資本由建銀中國全資擁有，而建銀中國則由建銀控股全資擁有；(ii)建銀控股由建行集團通過建行金融全資擁有；及(iii)建行集團由中國建設銀行全資擁有。中國建設銀行是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939)並由中央匯金擁有約57.1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建銀中國、建銀控股、建行金融、建行集團、中國建設銀行及中央匯金各自被視為於建銀資本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i)和瑞創投為晉江禎睿及晉江軒弘壹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晉江軒弘」)的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經理；及(ii)和瑞創投分別由陳若霖先生、王智顯先生及林貝先生分別擁有約40.00%、40.00%及20.00%權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晉江禎睿及晉江軒弘分別持有7,776,050股及2,224,694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和瑞創投被視為於晉江禎睿及晉江軒弘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陳若霖先生及王智顯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和瑞創投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為免生疑問，非上市股份和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且被視為一類股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202,449,032股，包括142,719,736股H股及59,729,296股非上市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以披露，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僱員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上市前於2021年12月15日採納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不涉及授出新股份，亦不涉及認購新股份的購股權。相反，合資格參與者（即本集團僱員及顧問）獲授本集團僱員激勵平台橫琴綠竹有限合夥的權益。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權益已於上市前授出。有關僱員激勵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七「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3.僱員激勵計劃」。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彼已有條件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契據」一節。控股股東已就報告期間內完全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款作出年度聲明（「**聲明**」）。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接獲聲明後已於年度審閱過程中對其進行審閱。綜上所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就彼等所知，概無違反控股股東根據不競爭契據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間，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稅務減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務減免及豁免。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董事亦不知悉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有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按照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作出披露的關連交易或其他持續關連交易。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開展的關聯方交易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為免生疑問，當中所披露的有關交易並不視為關連交易，或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且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除孔健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的情況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定期審閱並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始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要求。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載於本報告第49頁至65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以監管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所有本公司證券交易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已向各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適用準則。本公司並不知悉相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年末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董事或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權證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許可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監事投購合適的責任保險，為董事及監事提供適當保障。

年度股東大會

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將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舉行。召開年度股東大會的通知以及其他所有相關文件將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適時發佈並派發予股東(如有要求)。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至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以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的股份持有人應確保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管理層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展開討論。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報告期間財務報表獲委任為核數師。本報告內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核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核數師並無變更。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於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孔健

2024年4月23日

2023年監事會報告

經過全體監事的共同努力及勤勉盡責，以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章程條文等規定，秉持對全體股東負責的精神，監事會認真履行依據有關法律法規賦予的職權，積極有效地開展工作，監督本公司生產營運、關聯方交易、融資、財務狀況及其他重大事項以及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的履職情況，維護本公司、其股東及僱員的合法權益。

監事會於2023年的工作情況及於2024年的工作計劃匯報如下：

I. 2023年監事會工作情況

於2023年，監事會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召開並舉行兩次會議。會議的通知、召開、表決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章程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於報告期間，監事會未發現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損害本公司利益，或違反法律、法規或細則的情況。本公司依法運行良好，財務政策、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完善。全體監事均勤勉盡責開展工作，履行職責及義務。

II. 2024年工作計劃

於2024年，本公司監事會將繼續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內部規章制度的規定，勤勉盡責地履行各項職責，積極做好各項決議案的審議工作，並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監事會將加強與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溝通，關注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建設，促進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完善及提高營運合規性。

監事會

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於本年度報告中呈列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文化及價值

本公司致力確保以崇高的道德標準營運本集團業務，並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的目標，必須以誠信及透明的方式行事，並強調問責制。本公司相信如此行事長遠可為股東取得最大回報，而本集團僱員及業務夥伴以及本集團營運所在社區均可受惠。

企業管治乃董事會指導本集團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達成業務目標的過程。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體現以下價值觀，以維護股東的利益：

- 為股東實現可持續的回報；
- 維護與本集團打交道的人員的利益；
- 確保整體業務風險得到適當的理解與管理；
- 交付高質素產品；及
- 維持崇高的道德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且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遵守但可選擇偏離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應予分離並不得由同一人士執行的要求。孔健先生目前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總經理。儘管這將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鑒於(i)董事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相信董事會有足夠的制衡機制來保護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ii)孔健先生為一名控股股東，董事認為由其兼任有助維持政策的連續性及本公司營運的穩定性。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主席與總經理的角色是否有必要分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定期審閱並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始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要求。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一向認為董事會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組合應保持均衡，使董事會在很大程度上保持獨立，從而能夠有效作出獨立判斷。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即孔健先生、張琰平女士、蔣先敏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馬羸先生及孔雙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偉業先生、梁治矢先生及侯愛軍女士）組成。

有關彼等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負責整體管理及監督本集團的營運，以及制定整體業務策略。孔健先生為張琰平女士的配偶。除此之外，董事會成員間概無家族或血緣關係。全體董事已於2023年3月30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

董事會獨立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其獨立判斷於董事會扮演重要角色，其意見對董事會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力。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董事會始終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金融管理專長的規定。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席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即上市發行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席位。董事會相信，董事會充分獨立，可保障股東利益。

本公司設有多項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及意見。於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尤其著重董事會組成是否保持均衡，並確保董事會是否充足獨立。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重大影響力。彼等亦就關連交易等事項提供獨立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審議提案或交易時，董事須申報其涉及的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放棄表決。如有需要，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尋求外部獨立專業意見。本公司亦已透過正式及非正式方式設立渠道，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藉此以公開及保密（如情勢所需）的方式發表意見。董事會主席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廣泛的學術、專業及行業經驗，並一貫展示堅定承諾，以及為董事會投入充足時間以履行其職責的能力。

經考慮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建立有效機制以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以更好地維護股東利益。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適用之上市規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已獲評估，而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向本公司提交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評估獨立性的指引，並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職責

董事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主要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批准本集團的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須客觀作出對本公司有利的決定。本公司已為董事投購責任保險，為彼等履行職責時可能引起的若干法律責任提供適當保障。

董事會亦已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轉授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為監察本集團於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授予董事委員會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深知其有責任根據法例規定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知悉其有責任確保適時公佈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事項或狀況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從而可能令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章程的規定，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時可連選連任。本公司已就新董事的委任執行一套有效的程序。新董事的提名先由提名委員會商議，再提交予董事會，惟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均與本公司以指定任期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惟有關任期取決於彼根據章程於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上應選連任。本公司並無簽署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相關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根據薪酬政策（當中規定須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市場統計數據）決定。

有關董事、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董事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的規定，全體董事將繼續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的紀錄，以確保彼等在知情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每名新任董事在獲委任時均會得到全面、正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其後，董事將收到關於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的最新資料以及本集團業務最新發展的資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的培訓課程，並將於必要時安排相關培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法律及監管最新資料等相關材料。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的規定，全體董事（即孔健先生、蔣先敏女士、張琰平女士、馬羸先生、孔雙泉先生、梁偉業先生、梁治矢先生及侯愛軍女士）均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的紀錄。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訂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高其有效性。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經驗、種族、專業資格及知識，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已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設定可計量目標，其中包括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會成員。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五名男性成員及三名女性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均認為董事會於性別方面屬多元化。董事會的目標為至少維持目前的女性代表水平，日後若有合適候選人，董事會將繼續探尋機會，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從而實現於董事會層面長期性別平等的目標。

經檢討董事會成員及組成後，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架構屬合理，董事於各方面及領域的經驗及技能能夠使本公司保持高水平的運作。

提名委員會亦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認為該政策行之有效。董事會將繼續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持續評估其適當性及有效性。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合資格的董事候選人，並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在物色或甄選合適的候選人時，可參考其認為合適的任何來源，如現有董事的推薦、廣告、第三方代理公司的推薦以及股東適當提交的建議。董事會將考慮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並在遵守章程的前提下，有權對有關推薦候選人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或委任合適的候選人擔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所有事宜作出最終決定。所有董事的委任均應通過委任函及／或服務合約予以確認，其中列載委任董事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提名委員會在估、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將充分考慮(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標準：

- 品格及誠信的聲譽；
- 在本集團業務所涉及的相關行業的成就及經驗以及其他專業資格；
- 能夠對現有董事會形成補充的技能；
- 就履行董事會責任所能投入的時間之承諾及相關意願；
- 在(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等方面的多元化；
- 候選人有可能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 為董事會有序繼任而制訂的計劃；及
-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而言)，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13條列載的因素。

提名委員會亦可能考慮其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有關其他因素。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董事會組成並無變更。

董事會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本公司已採取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約每季一次的慣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2條及第C.5.3條，本公司就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發出不少於十四日的通知，以便全體董事有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將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

本公司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前向全體董事提供會議議程及相關資料。彼等可隨時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聯席公司秘書，並經提出合理要求後，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會議紀錄由董事會秘書保存，並向所有董事分發副本以供參考及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會議紀錄充分詳細地記錄了董事會及委員會審議的事項及達成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董事會的會議紀錄可供董事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若有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有關事項應以舉行董事會現場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在有關事項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並無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情況

各董事於其各自任期內出席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列載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年度	其他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
孔健先生	9/9*	不適用	1/1	2/2	1/1	2/2
蔣先敏女士	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張琰平女士	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馬蠡先生	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孔雙泉先生	8/9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梁偉業先生	8/9*	2/2	不適用	2/2	1/1	2/2
梁治矢先生	9/9*	不適用	1/1	2/2	1/1	2/2
侯愛軍女士	9/9*	2/2	1/1	不適用	1/1	2/2

* 包括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的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遵守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的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於回顧年度其已遵守標準守則。

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的相關職員及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而標準守則禁止彼等在掌握與本公司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的任何時候買賣相關證券。本公司未發現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股息政策

本公司目前預計將保留所有未來的盈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運營及擴張。除從合法可用於分配的溢利及儲備中支出外，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

經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取得的任何未來純利必須首先用於彌補過往累計虧損，隨後，本公司須將純利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本公司有義務作出有關分配，直至法定公積金達至註冊資本的50%以上）。因此，本公司將僅在(i)已彌補所有過往累計虧損；及(ii)按照上述規定向法定公積金分配足夠的純利（即本公司將純利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以適用者為限））後，方能宣派股息。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1.1條採納一項股息派付政策，當中載列股息派付的考慮因素、程序及方法。根據該政策，董事會有權在遵守章程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的前提下，經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產品的成功商業化、盈利、資金需求、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股東權益，酌情決定向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該政策訂明派付股息的考慮因素、程序及方法。宣派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應獲股東於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且不得超過董事會所建議的金額。

企業管治職能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內容。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履行上述職責。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成立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第C.4段訂有特定的書面職權範圍，明確規定其權力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4段及第D.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侯愛軍女士、孔雙泉先生及梁偉業先生組成。侯愛軍女士及梁偉業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侯愛軍女士，而梁偉業先生為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責任，包括(i)建議董事會委任及更換外部審計事務所；(ii)監督本集團內部審核制度的實施；(iii)充當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與外部核數師之間的橋樑；(iv)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相關披露；及(v)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務。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會議－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情況」。以下為審核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的工作概要：

- 審閱本集團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與慣例及審核範圍以及委任外部核數師；
-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並與管理層及內部審核討論其發現；及
- 討論有關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孔健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冶矢先生及梁偉業先生）組成，並由梁冶矢先生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制定董事的薪酬政策、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就彼等的薪酬待遇提供建議，包括（其中包括）：(i)制定、審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經參考董事會釐定的企業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iii)向董事會提供每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條款建議；(iv)檢討及／或審批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及(v)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務。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會議－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情況」。以下為薪酬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的工作概要：

- 就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檢討制定薪酬政策的程序，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
- 檢討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履職表現。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範圍劃分的高級管理人員（董事及監事除外）年度薪酬（包括薪資、花紅、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3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3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
人民幣3,000,001元至人民幣4,000,000元	1
人民幣4,00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	1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孔健先生（兼任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治矢先生及侯愛軍女士）組成。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董事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包括（其中包括）：(i)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並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動提供推薦建議；(ii) 物色、甄選獲提名出任董事的個人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iii)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v) 就有關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v) 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務。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會議－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情況」。以下為提名委員會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的工作概要：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
- 檢討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監事會

監事會是本公司的監督機構，負責對董事會及其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侵犯股東、本公司及本公司僱員的合法權益。監事會的成員人數及組成符合法律、法規及章程的條文及規定。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監事會由三名監事（即彭玲女士、孔茜女士及陳亮先生）組成。有關監事的背景及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財務申報系統

董事深知其有責任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能夠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以及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董事亦深知彼等有責任確保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時刊發。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及維持由被認為適合本集團業務經營的政策、程序及風險管理方法組成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竭力不斷檢討及完善該等系統的有效性。

本公司已在本集團業務經營的各個方面採用及實施全面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情況由高級管理層及最終由董事監督。管理層識別出的風險將根據可能性及影響進行分析，由本集團妥善跟進、降低風險及改正，並向董事報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2.1條及第D.2.4條，在審核委員會的支持下，董事會確認其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並將監督相關系統及每年檢討其有效性。本公司認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具備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提供良好企業管治監督的必要知識及經驗。

本集團已採納並將繼續採納(其中包括)以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

財務申報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與本集團財務申報風險管理相關的會計政策，如財務申報管理政策及預算管理政策。本集團已採取多項程序實施會計政策，而財務部門則根據該等程序審查管理賬戶。

信息系統風險管理及數據保護

對專有信息及數據(包括臨床試驗數據)的充分維護、存儲及保護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已執行相關的內部程序及控制措施，以確保該等信息及數據的安全及受到保護。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相關培訓，並不時討論任何問題或進行必要更新。

反腐敗政策

本集團嚴禁在其任何業務營運過程中的賄賂或其他不當付款行為。本集團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其他要員提供反腐敗及反賄賂合規培訓，以加深彼等對適用法律法規的了解及遵守意識。本集團要求僱員（尤其是從事採購及其他較易受賄賂及腐敗影響的業務職能的僱員）遵守合規要求，並向本公司作出必要的聲明及保證。本集團亦已建立監督系統，以便就僱員的不合規行為向管理層提交投訴及報告。

舉報政策

本公司期望並鼓勵本集團僱員及與本集團打交道的人士（如供應商、客戶、債權人及債務人）以保密方式向本公司舉報任何有關本集團的可疑不當行為、不正當行為或舞弊行為。本公司採用舉報政策，為舉報潛在的不當行為提供舉報渠道及指引，並向舉報人保證本集團將於正式系統中向彼等提供保護。審核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舉報政策，任何可疑的案件將上報至審核委員會。

內部控制系統

為監察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執行情況，本公司已採取（其中包括）內部控制措施：

- 於本集團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如關聯方交易、環境保護、職業健康與安全等）採取多項措施及程序。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進行實地審核工作，以監督本集團內部控制政策的執行情況，向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所識別的任何不足，並跟進補救措施；
- 提供各類培訓項目，令本集團員工了解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的最新情況。本集團的新任僱員在入職後不久即被要求參加合規培訓項目，並且必須通過測試，以檢查彼等對培訓項目所涉及的合規問題的理解。本集團的僱員亦被要求定期參加現場和線上培訓課程，以使彼等了解相關法律法規的近期更新。
- 董事將在本集團法律顧問的幫助下，定期審查本集團對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合規情況；
- 成立審核委員會，以負責監察本集團的財務記錄、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程序；

- 委聘復星恆利資本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就上市規則的合規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及
- 委聘外部法律顧問，就本集團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提供意見。

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的支持下，董事會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並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及充分。

處理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採納有關本集團信息保密管理及內幕消息、敏感信息或機密資料披露的政策，以確保處理內幕消息時的保密性，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公眾刊發相關披露。

根據此政策，本集團會按「需要知道」基準向指定人士發佈資訊，及要求所有可接觸內幕消息的員工對內幕消息嚴格保密，直至內幕消息公佈。此政策亦列出識別、處理及監察內幕消息或敏感信息或機密資料的程序、內幕消息的範圍以及報告或洩露本集團內幕消息的處理程序及預防措施。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已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關於其對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8至11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其支付的薪酬如下：

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1,800
非審核服務	565
總計	2,365

非審核服務指就以下事項提供的服務：(i)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ii)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項提供意見。

上述薪酬不包括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全球發售申報會計師而向其應付的服務費。

審核委員會信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的非審核服務並不影響其作為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任劉斯宇先生及袁穎欣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袁穎欣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秘書服務提供商)企業服務部董事，彼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劉斯宇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聯席公司秘書由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進行不少於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有關劉斯宇先生及袁穎欣女士的履歷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全體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慣例相關事項向聯席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服務。

員工多元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隊伍的性別分佈總體上較為均衡。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率為75:58(女性：男性)。本集團支持多種觀點的多元化，其關鍵領域與董事會多元化相似。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整體性別多元化屬均衡，且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員工性別多元化。

股東權利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須每年舉行年度股東大會，舉行地點可由董事會決定。年度股東大會以外的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將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的場合。董事會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回答股東所提出的問題。

根據章程第51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合資格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倘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在接獲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則合資格股東有權提請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倘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所要求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則視為監事會不會召開所要求召開的股東大會，合資格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大會。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權利

根據章程第56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交提案，供於股東大會審議。有關提案應在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前10日以書面形式提交予股東大會召集人。召集人應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佈提案內容。

提名一名人士擔任董事的權利

根據章程第84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名一名人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名一名人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的董事。

提名可在股東大會召開前10日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交提案。董事會經徵求被提名人意見並對其任職資格進行審查後，應在接獲提名提案後兩日內通知其他股東，並將該提案提交予股東大會，以供審議。被提名人應在股東大會召開前出具書面承諾，表示其同意接受提名，並保證其對外披露的個人信息屬真實完整，並承諾如獲選，將盡職履行董事責任。有關提名董事意向的書面通知及被提名人接受提名的聲明，連同與被提名人有關的相關書面材料，應在股東大會日期前至少七天遞交本公司。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致函本公司總部及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北京市通州區張工業開發區廣通街3號），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出關注事項。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或通過電郵 (IR@luzhubiotech.com) 聯絡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團隊。

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

本公司已設有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之意見及關注事項。董事會定期檢討股東通訊政策。通過檢討已接獲的股東意見，以及評估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重大戰略決策時考慮股東意見的方法，董事會信納，現行股東通訊政策屬充分有效。

本公司長期及持續高度重視對投資者關係的維護與建立，及時有效地向公眾傳遞公司資料，增強公司資料透明度，構建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作為促進有效溝通的渠道，本公司於其網站(www.luzhubio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其公告、財務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提出其可能持有的任何疑慮。在股東大會上，所有與會股東可就與決議案有關的事項向董事及其他管理層作出查詢。本公司通過其網站、股東大會通知、股東通函、年度報告等途徑發佈詳細的聯繫方式，供股東提出意見或作出查詢。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向投資者提供準確和及時的資料至關重要，並力求通過有效溝通渠道與投資者保持溝通，從而加深投資者與本公司之間的相互了解及提高本公司資料披露的透明度。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將適時透過不同渠道（包括定期報告、公告及公司網站）發佈公司資料。

章程

現行章程自上市起生效，並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章程概無變更。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發佈的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旨在披露公司在ESG方面的管理、實踐與績效，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關注。

時間範圍

本報告為年度報告，時間範圍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謹請注意，部分資料可能對該期間有所延伸。

組織範圍

本報告涵蓋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附屬公司。

編製依據

本報告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編製。

本報告已遵循《ESG報告指引》所載列的所有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按照《ESG報告指引》的四大匯報原則編撰本報告，當中包括：

重要性：本公司已透過重要性評估識別並確認2023年的重要性議題，包括邀請各持份者對ESG議題進行評估和優次排序，重要性評估過程及結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中的「ESG重大性議題」章節。

量化：本公司全面披露2023年的ESG績效，並在本報告中的「附錄I關鍵績效表」列明2022年的ESG績效供比較。本公司已披露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現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ESG表現及客觀反映本公司的營運情況。

一致性：本報告是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發佈的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日後將採用與本報告一致的編製方式，以供讀者對本公司的ESG信息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資料來源

本報告的所有資料來源於公司內部正式文件、內部統計資料及數據以及有關公開資料。除另有指明外，本報告中所涉及貨幣金額以人民幣計值。

稱謂說明

為便於表述，本報告中提及的「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亦以「綠竹生物」「公司」和「我們」表示。

聯繫我們

如對本報告及其內容有任何疑問或意見，歡迎通過以下方式與我們聯繫：IR@luzhubiotech.com。

董事會聲明

綠竹生物將ESG因素納入公司運營和決策中，以推動公司長期穩定持續發展。

綠竹生物董事會是公司ESG事宜的最高管理及決策機構。董事會高度重視ESG，定期審閱ESG管理方針及策略，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目標進展情況，確保相關政策的有效執行。公司將ESG職能納入環境、健康與安全(EHS)部門職責範圍內，負責定期識別、評估和解決ESG相關風險。

本報告詳細披露綠竹生物2023年ESG工作的進展與成效。

關於我們

公司簡介

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責任有限公司」)成立於2001年11月，秉承「以人為本，精益求精」的宗旨，公司以人用疫苗及抗體為主要研究方向，致力於提供質優價平的疫苗和治療性生物製劑。自成立以來，公司通過對免疫學和蛋白質工程的深刻理解，建立了創新的技術平台，在人類醫學領域取得卓越成就。

公司里程碑

200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北京綠竹生物技術有限責任公司註冊成立。
200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向北京市藥品監督管理局申報「A群C群腦膜炎球菌多糖結合疫苗」臨床研究，同年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頒發的「A群C群腦膜炎球菌多糖結合疫苗」藥物臨床研究批件(批件號：2003L04054)。
2005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獲得「A/C/Y/W₁₃₅群腦膜炎球菌多糖疫苗」藥物臨床試驗批件(批件號：2005L00866)。
2007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獲得「A/C/Y/W₁₃₅群腦膜炎球菌多糖疫苗」新藥證書(證書編號：S20070017)。
200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啟動重組人單克隆抗體及雙特異抗體研究。
201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公司改制並更名為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獲得國家藥監局「人源化抗VEGF單克隆抗體注射液」藥物臨床試驗批件。獲得國家藥監局「抗人腫瘤壞死因子-α單克隆抗體注射液」臨床試驗批件。

201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中國啓動K193的I期臨床試驗。 • 完成「抗人腫瘤壞死因子-α單克隆抗體注射液」I期臨床試驗。 • 完成A輪融資。
202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Z901提交PCT專利(參考編號:PCT/CN2020/090200)。
202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獲得國家藥監局「重組帶狀疱疹疫苗(CHO細胞)」藥物臨床試驗批件。 • 完成B輪融資。 • 成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綠竹。
202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向FDA提交LZ901的IND申請，並批准。 • 完成B+輪融資。 • 被北京市經濟和信息化局認定為專精特新中小企業。 • 成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綠竹。 • 於中國完成LZ901的I期臨床試驗及啓動II期臨床試驗。 • 完成C輪融資。
20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 完成LZ901中國二期臨床試驗並開啓三期臨床試驗。 • 啓動LZ901美國一期臨床試驗。 • 獲得藥品生產許可證。

主要產品

在研產品：

- LZ901重組帶狀疱疹疫苗(CHO細胞)：2021年8月3日，國家藥監局正式批准該疫苗的臨床試驗，目前已進入中國三期臨床／美國一期臨床。
- K193抗體注射液(CD19-CD3)：K193抗體注射液屬公司自主開發的創新性藥物，用於治療B細胞淋巴瘤、白血病，2019年12月9日首例患者給藥進入臨床研究。
- 抗人腫瘤壞死因子- α 單克隆抗體注射液(K3)：2019年12月完成I期臨床研究，結果顯示本產品的藥代動力學等結果均與阿達木單抗(Humira，修美樂)一致，為阿達木單抗的生物類似藥。
- 重組水痘疫苗：公司自主開發的重組水痘疫苗，用於預防兒童水痘，目前正在進行臨床前研究。
- 重組RSV疫苗：公司新增疫苗管綫，主要針對適應症為RSV引起的下呼吸道疾病，目前正在進行臨床前研究。
- K333抗體注射液(CD33-CD3)：公司自主研發的用於治療髓系白血病的雙功能抗體藥物，目前正在進行臨床前研究。
- K1932抗體注射液(CD19-CD3)：公司自主研發的用於治療淋巴瘤的雙功能抗體藥物，目前正在進行臨床前研究。

免疫試劑：

- A群腦膜炎球菌多糖IgG抗體試劑盒
- C群腦膜炎球菌多糖IgG抗體試劑盒
- Y群腦膜炎球菌多糖IgG抗體試劑盒
- W135群腦膜炎球菌多糖IgG抗體試劑盒
- B型流感嗜血桿菌多糖IgG抗體試劑盒

公司榮譽

- 公司在全球範圍內已經註冊了19個商標，且目前有5項發明專利獲得授權。
- 公司在全球範圍內提交了8項專利申請。
- 專利試點證書
- 中關村高新技術企業
- 北京市科學技術二等獎
- 北京市級企業科技研究開發機構證書
- 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企業管治

責任管治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綠竹生物始終重視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不斷加強全面風險管控，打造誠信廉潔的企業文化，為公司創造長效經濟價值與社會價值奠定基石。

1.1 ESG治理

綠竹生物逐步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日常業務運營決策中。公司設有EHS部門，負責制定、通過和審查公司的ESG政策、願景、目標及戰略，並負責評估、確定和解決ESG相關風險。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完善ESG治理，進一步強化利益相關方溝通，制定並採取更多ESG相關政策，以實現公司的長遠業務發展。

1.1.1 利益相關方溝通

綠竹生物高度重視利益相關方的期望及訴求，通過多種渠道了解管理層與員工的意見和建議，並定期溝通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及投資者、客戶、患者、社區、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的期待，與利益相關方建立深度聯繫。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溝通回應
政府部門／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與風險管理 • 知識產權保護 • 環境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信息披露 • 依法納稅 • 提升環境管理
股東／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發與創新 • 產品安全與質量 • 合規與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大研發投入 • 合規信息披露 • 定期召開股東大會
客戶／患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安全與質量 •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信息披露 • 完善隱私保護制度 • 設立官方投訴渠道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溝通回應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安全與質量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知識產權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滿意度調查 • 進行民主管理 • 提供員工培訓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管理 • 污染排放物管理 • 資源使用 •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信息披露 • 提升環境管理 • 完善官網、社交媒體等信息溝通渠道
供應商／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發與創新 • 知識產權保護 • 商業道德與反腐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交流溝通 • 合同、協議規範化管理 • 協同共創持續發展

1.1.2 ESG重大性議題

為明確可持續發展實踐與信息披露的重點領域，綠竹生物開展了ESG重大性議題識別與判定工作。公司綜合考慮國家政策要求、行業發展趨勢、同業發展對標，並結合自身業務發展方向，識別出19項具有重大影響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同時，我們通過調研問卷的方式收集來自利益相關方和管理層對於19項重大性議題的反饋意見並回收有效問卷共計130份。基於此，綠竹生物確定2023年ESG重大性議題矩陣。



高度重要性

產品安全與質量

研發與創新

知識產權保護

污染排放物管理

職業健康與安全

中度重要性

合規與風險管理

商業道德與反腐敗

資源使用

環境管理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員工培訓與發展

企業管治

醫療健康可及性

員工權益與福利

社區發展與公益

負責任營銷

推動行業發展

一般重要性

供應鏈管理

應對氣候變化

1.2 風險管控

為了保證持續、健康、穩定發展，綠竹生物高度重視風險管控工作。例如，公司已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制定《全面風險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將環保、產品質量、信息安全、商業道德等環境與社會因素納入運營風險管理中，不斷完善內控系統。

綠竹生物持續健全風險管理組織體系，董事會就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有效性對股東大會負責，總經理對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有效性向董事會負責。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內部審計部門對審計委員會負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至少每年一次對風險管理工作進行監督評價，以保證相關工作的積極落實。

同時，綠竹生物重視風險管理文化建設和法律素質教育，致力於將風險管理意識轉化為員工的共同認識和自覺行動，推動公司建立更規範、高效的風險管理機制。

1.3 商業道德與反腐敗

綠竹生物堅守商業道德，堅決打擊任何形式的貪污、賄賂及洗黑錢事件。於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貪污訴訟案件。

公司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持續提升反腐敗管理力度。為此，我們搭建了較為完善的反貪腐管理機構，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董事會秘書辦公室負責處理所有相關事宜，並統籌各部門協同參與落實反貪腐相關管理工作。同時，我們制定了《反腐敗反賄賂管理制度》、《反欺詐管理制度》、《反舞弊管理制度》以及《反洗錢管理制度》，不斷強化制度管理，督促員工堅守誠信廉潔。

公司設立《舉報、調查管理制度》以對舉報人進行保護。舉報人可通過熱線電話、電子郵件信箱、意見箱等方式進行實名或匿名舉報。我們嚴格保護舉報人的個人信息，嚴格保密調查過程中涉及的材料，並嚴肅處理任何違反舉報人保護制度的行為。

2023年，我們組織開展多場反腐倡廉活動，並邀請法律專家進行培訓，營造誠信廉潔的良好氛圍。

定量指標：

反貪污	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		0	個
	商業道德及反貪污培訓	員工培訓人次	131	人次
		員工培訓小時數	131	小時
		董事培訓人次	9	人次
		董事培訓小時數	9	小時

2. 綠色發展

綠竹生物秉承綠色發展的環保經營理念，遵守國內外法律法規，將環保理念融入生產經營。我們扼制資源浪費現象，監測各類排放物，降低對氣候環境影響。同時，公司積極應對氣候變化，把控風險，維持正常生產運營。

2.1 環境管理

綠竹生物秉承著綠色發展的環保經營理念，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建設項目安全設施「三同時」監督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將環境管理融入生產經營中。

綠竹生物遵循環境保護「預防為主，防治結合」的工作方針和「三同時」規定，生產建設與保護環境同步規劃、同步實施、同步發展，實現經濟效益、社會效益和環境效益的有機統一。公司內部制定《環境保護管理規程》等規章制度，加強公司環境保護工作。2023年，綠竹生物未發生違反環保法規的情況。

為了推動綠色生產，達到節能、減耗和減污目標，公司在月度生產調度會議和各車間生產會議上強調綠色生產原則，促使綠色生產落地。2023年，公司共組織一次全員參與的環境保護培訓，全面提高員工的環保安全意識。

定量指標：

環境事故或行政處罰次數	0	次
-------------	---	---

2.2 資源使用

綠竹生物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及《環境保護管理規程》合理利用資源，開展綠色施工。在日常運營中，公司全面實施線上審批流程，減少紙張浪費並提倡優先使用廢紙打印。在保證員工通勤需求的情況下，合理優化公車的運營時間和路綫，提高公車使用效率。

在建廠生產時，我們優先選用節能減排設備，採用自動化的用電系統和用水系統，有效減少能源浪費。此外，在保障產品質量的前提下，我們將用過的物品進行消毒、回收和再利用。

綠竹生物在生產活動中充分執行節水措施：

使用高利用率的 制水設備

- 公司制水設備有效利用率較傳統設備增加20%-30%，純水製造率可達80%。
- 將細胞發酵剩餘純化水用于潔具和衣物清洗。
- 對於未達到製藥標準的用水，由設備廠家回收循環再利用。

使用配備 循環水系統的 洗瓶機

- 大幅度降低了注射用水的消耗。
- 每小時可節約2-3噸注射用水。



洗瓶機循環水暫存水箱



洗瓶機循環水過濾器

由於綠竹生物尚未開展大規模生產活動，暫無法設定詳細的能源和水資源使用效益目標。待在研產品大規模商業化生產後，我們將及時設定合適的目標及行動計劃。

定量指標：

資源使用	綜合能源消耗量	248.28	公噸標煤
	綜合能源消耗密度	1.87	公噸標煤／人
	用水量	17,494	公噸
	用水密度	131.53	公噸／人
	用電量	202.40	萬千瓦時
	汽油消耗量	0	公升
	柴油消耗量	0	公升
	天然氣消耗量	0	立方米
	外購蒸汽	1,650	公噸
	辦公用紙使用量	1.25	公噸
	包裝材料消耗量	0.37	公噸
	包裝材料消耗密度	0.0028	公噸／人

綜合能源消耗量根據《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20)計算。

2.3 排放物管理

綠竹生物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監控化學品管理條例》、《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條例》及《易制毒化學品管理條例》等法律法規，制定了《危險化學品管理制度》、《企業危險廢物管理制度》、《生產廢棄物管理規程》及《污染控制管理規程》等內部規章，對不同類型的廢棄物採取合適的處理方式，防治廢棄物對環境的污染和危害。

綠竹生物建立了環境保護責任制度，明確相關責任人，並按照「管生產必須管環保」的原則將防止污染納入生產管理程序。此外，我們亦積極推廣優先使用清潔能源，減少污染物產生量。

由於綠竹生物當前還未進入批量生產階段，無法設定詳細的減廢目標和步驟。在研產品實現商業化後，我們將繼續使用量化指標來評估和管理污染物排放。

2.3.1 廢氣管理

為加強公司環境保護工作，綠竹生物產生的廢氣通過中、高效過濾器和活性炭處理裝置達標後排入大氣。此外，公司購置空氣淨化設備，有效減少氣體污染。



廢氣處置裝置

2.3.2 廢水管理

綠竹生物依據廢水內含物質，對產生的廢水進行分類處理，有效減少50%以上的廢水處理能耗。

<p>含有酸鹼液和蛋白類有機物的廢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廢水通過車間下水管道，統一收集至公司污水預處理罐，在公司預處理罐裏進行pH調節，調節到中性後，再用蒸汽加熱進行滅活處理。 • 高溫滅活處理結束後，廢水通過密閉管路轉運到園區污水處理站統一處理，處理達標後再排放到園區污水管網中。
<p>不含有機物的廢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廢水可直接排放入園區廢水處理廠。

2.3.3 廢棄物管理

為進一步加強完善公司的廢棄物管理制度，落實環境保護政策，綠竹生物於2022年制定《危險廢物管理應急預案》，圍繞公司固體廢棄物存放和管理，最大限度降低因危險廢物洩露事故對人體健康和環境的危害。公司已制定有害廢物管理制度，並設立由七名成員組成的領導小組監察及協調公司的環保工作。自2022年1月起，我們委聘第三方廢物管理公司，協助編製有害廢物管理計劃及就有害廢物處理過程時產生的問題提供諮詢服務。

為確保有害廢棄物的正確存放，綠竹生物公司嚴格按照《珠海市廢險化學品管理規程》管理氯氣等一次性儲液袋和攪拌袋，並使用廢棄物滅菌櫃對含有有機物的過濾器、一次性袋子等進行高溫消毒，經過滅活後統一收集到廢棄物暫存間，最後由具有危廢處理資質的第三方公司進行回收處理。



第一類廢渣處理高溫滅菌櫃

針對無害廢棄物管理，綠竹生物加大資源二次利用率，減少無害廢棄物產生和資源浪費：

- 1) 公司對試驗中的部分器皿或工具進行回收、處理並二次使用，有效地減少實驗室垃圾產生。
- 2) 公司使用玻璃的刻度吸管、燒杯、三角瓶、試管以及平皿替代塑料製品，減少一次性固體垃圾產生。
- 3) 公司循環使用工藝流程允許的物品，包括潔淨服、滅菌後可循環使用的鞋子等，減少不必要浪費。

定量指標：

污染排放物	廢氣排放	硫氧化物排放量	0	公噸
		氮氧化物排放量	0	公噸
		顆粒物	0	公噸
	廢水	廢水排放量	15,744.6	公噸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排放量	0.90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0.0068	公噸／人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排放量	0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0	公噸／人

2.4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是全世界人類面臨的嚴峻挑戰，全球變暖、極端天氣頻發影響著各個行業。綠竹生物關注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並主動採取措施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負面影響。

由於公司位於沿海平原開闊地帶，容易受颱風和暴雨等自然災害影響。公司充分考慮自然災害將對生產運營產生的影響，通過密封窗戶並配備中央空調等硬件設施循環清潔室內空氣，減少災害影響。當遭遇颱風天氣時，公司號召員工居家辦公，並由相關部門整體安排進行防範，保證廠房門窗穩定性、設施設備安全性和所有物料保存妥當。

我們將持續關注全球趨勢和國家應對氣候變化戰略，並將積極提高我們應對氣候變化的能力。我們將更好地應對氣候風險和機遇，力爭將氣候變化的影響降至最低。

定量指標：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212.63	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9.12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直接（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量	0	噸二氧化碳當量
	直接（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0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	1,212.63	噸二氧化碳當量
	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9.12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所有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均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指引》計算。系數換算主要參照《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20》中的相關規定確定。

3. 產品創新

綠竹生物秉承「以人為本，精益求精」的宗旨，致力於提供質優價平的人類疫苗和治療性生物製劑。公司制定了「生命至上，質量第一，合規合法，追求卓越」的質量方針，嚴格把控產品質量安全 and 信息安全，保護知識產權，選擇具有良好往績記錄且可持續發展的供應商，助力行業發展。

3.1 研發與創新

綠竹生物致力於提供質優價平的人類疫苗和治療性生物製劑，研發與創新對公司的業務至關重要。公司組建內部研發團隊，嚴謹開展研發工作，並制定激勵政策以鼓勵研發創新。

3.1.1 研發團隊

公司目前擁有72名成員的內部研發團隊，為配合產品開發及上市計劃，我們計劃於未來一至兩年將我們的研發團隊擴展至約80名至120名研發員工。

為激勵研發人員積極性，我們制定了《研發人員績效考核獎勵管理制度》，對研發產品成功的員工提供一次性獎勵。2023年，我們的研發總投入達人民幣17,268.5萬元。

3.1.2 前期研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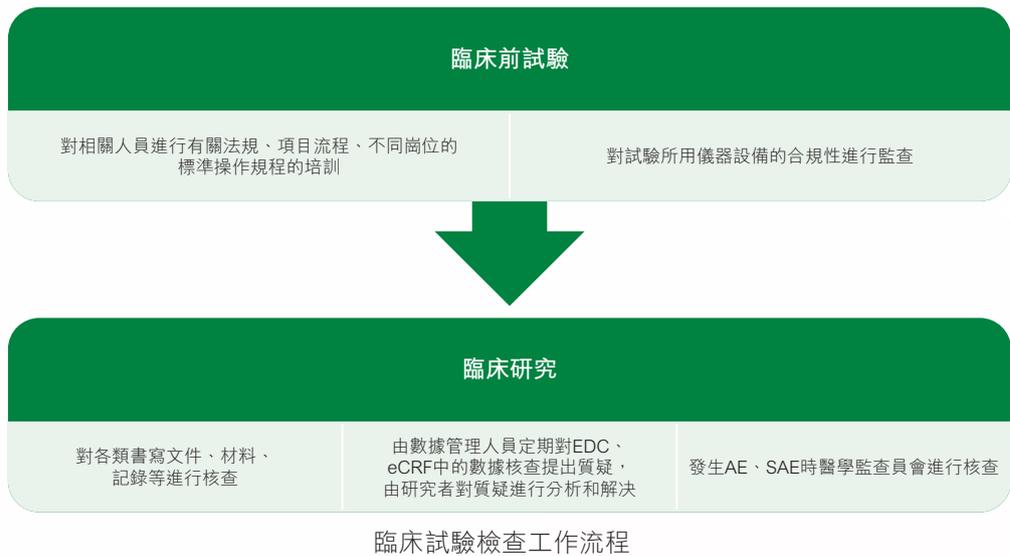
在前期研發過程中，綠竹生物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生物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國家藥包材標準》和ICH系列指導原則等法律法規，制定了《研發項目組織管理制度》、《研發部管理制度》、《儀器操作說明及標準操作規程》及《試驗標準操作規程》等一系列內部規則，對研發過程及實驗室使用進行嚴格管理。

3.1.3 臨床試驗

在臨床試驗階段，綠竹生物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疫苗管理法》等規定，制定了《臨床試驗管理制度》及《臨床試驗稽查／監查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從臨床試驗、生物樣本及人員管理等方面保證了臨床試驗的嚴格管理及質量保證。

為了管理臨床試驗中藥品安全性風險，在臨床試驗前，公司會根據藥物特點起草藥物風險管理計劃書，內容涵蓋藥物的特性、非臨床試驗研究結果、臨床試驗中藥品安全性風險的措施，並針對不良反應提出參考的處理措施。

每個臨床試驗項目啓動前，公司均會委託專業第三方機構進行臨床試驗現場監查工作。第三方機構根據項目進展委託臨床研究監察員（CRA專員）對項目進行不同重點的監查工作。



3.2 產品質量與安全

綠竹生物制定了「生命至上，質量第一，合規合法，追求卓越」的質量方針，嚴格執行國家藥品管理法規和國際標準，制定了完善的產品安全管理體系，並執行嚴格的質量檢定，確保公司生產的醫藥產品的有效性、安全性和質量穩定性。

定量指標：

產品責任	由於安全及健康問題而召回的產品(已售出或已交付)的百分比	0	%
	產品及服務投訴數目	0	次

3.2.1 質量體系

綠竹生物遵守藥品質量管理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順利通過GMP合格檢查並獲得《藥品生產許可證》。此外，公司制定《質量風險管理規程》及相應的風險管理工具，形成產品質量與安全的風險管理體系，並規範內部質量風險管理原則、程序及實施，對產品研發、生產、銷售、使用各個環節進行系統及科學的風險評估，保證產品質量及保護患者利益。

製藥質量體系基本元素					
管理回顧	持續改進	糾正預防	變更管理	產品/工藝性能	
產品實現的六大體系及其細節元素					
物料管理	設備設施	包裝標籤	生產系統	實驗室系統	質量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商管理 • 物料待檢、接收、拒收、退回 • 良好的分發制度 • 倉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校準和維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標識 • 外包材/印刷包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目檢 • 過程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質量控制 • 標準品/參考品 • 留樣 • 穩定性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趨勢管理 • 批簽發/處置 • 審計 • 產品/工藝質量監控 • 確認/驗證 • 外部管理 • 文件、人員及培訓
方法與工具					
知識管理			質量風險管理		

綠竹生物質量管理體系

- **生產過程控制**

綠竹生物嚴格按疫苗製造及檢定規程草案制定疫苗生產工序規程、生產設備操作、清潔及維護規範流程及生產過質量監控管理規程，確保產品質量。

同時，公司充分考慮藥品生產所需要的條件與技術要求，在設備設施、物料管理和產品標籤管理等方面制定嚴格規定，並貫徹執行GMP要求，防止污染和交叉污染。

- **產品偏差和異常處理**

綠竹生物建立《偏差處理管理規程》和《實驗結果異常調查管理規程》，確保偏差的分類、報告、調查、處理及糾正措施的制定、實施、監督等程序正確實施。

根據偏差的性質、範圍、對產品質量的潛在影響程度，公司將偏差分為「次要偏差」、「主要偏差」和「重大偏差」，並就該等偏差採取針對性措施進行調查、處理及落實相應的管理要求，確保每類偏差得到及時和有效處理。

- **退貨**

綠竹生物根據國家有關退貨要求制定《產品退貨管理規程》，將退貨情形主要分為「質量原因退貨」及「商業原因退貨」兩類，並按照不同的退貨類型進行分別處理。消費者如慾退貨，可提交申請，隨後將由部門評估並批准有關請求。

- **投訴**

為保證所有投訴都得到妥善處理，綠竹生物制定了《投訴處理管理規程》，規範投訴收集、登記、評價及調查處理，確保與藥品缺陷有關的投訴都已詳細記錄，並進行適當的調查。公司及受託生產企業任何部門任何人員均可以是投訴來源。

接到投訴後，由投訴專員負責接收並審核評估是否需要啓動投訴調查，並將投訴分為「重大投訴」和「非重大投訴」兩類，根據不同的類別採取不同的處理措施，同時規定處理時限。對於涉及到產品質量及工藝等有關的投訴，公司根據調查結果評估是

否進行糾正和預防措施管理(CAPA)，並按需依照《糾正與預防措施管理規程》執行。若為不良反應信息相關的投訴，則轉入藥物警戒部門按其相關管理程序來處理。

- **產品召回**

綠竹生物制定了《產品召回管理規程》內部規程，根據不同的事件發生類型，落實責任到人，精準快速解決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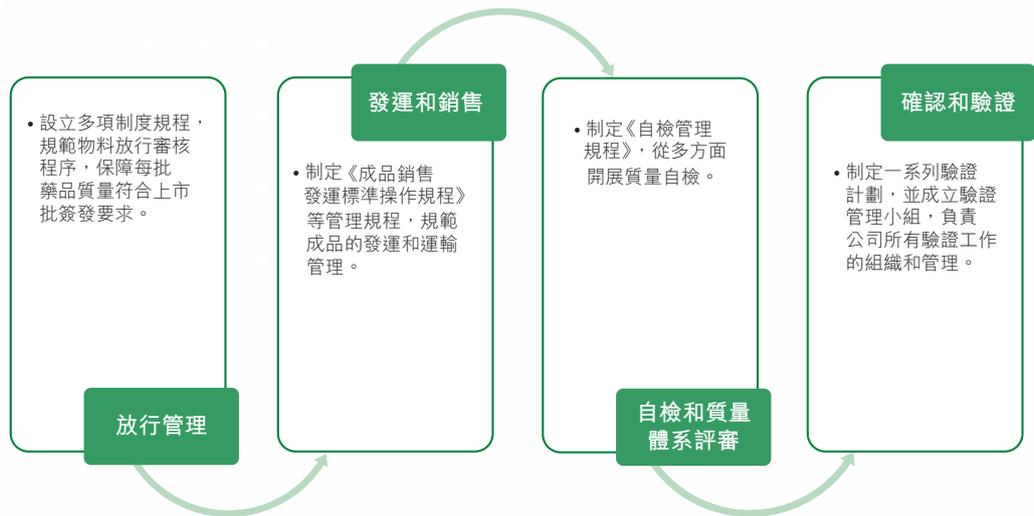
- **藥物警戒**

綠竹生物嚴格遵守《藥品不良反應報告和監測管理辦法》及《藥物警戒質量管理規範》等法律法規，建立了從新藥研發到藥品上市後全生命週期的藥物警戒體系，制定藥物警戒制度文件體系，設置藥物警戒人員體系，並明確在新藥研發、產品上市後的藥物警戒風險管理措施，提升整體安全用藥水平，保障患者用藥安全。

綠竹生物的藥物警戒工作由藥物警戒部負責人負責監督指導，藥品安全委員會負責藥品安全的領導工作，涉及多個部門組成共同處理藥品安全緊急事件。

3.2.2 質量檢定

綠竹生物內部建立完善的質量檢定體系，從放行管理到藥品發運均恪守最高質量標準，同時結合自檢和質量體系評審，確保產品質量。



3.2.3 質量培訓

綠竹生物制定了《培訓管理規程》以及《操作管理規程》，規範培訓分類、計劃、培訓素材與實施、考核、培訓效果評估及培訓檔案管理等一系列培訓管理活動。公司於2023年制定《質量管理體系專項培訓計劃》，並計劃建立年度培訓計劃。

對於全體員工，我們開展一般質量培訓，講解公司質量管理、生產管理、設備設施管理和物料管理等規章制度。此外，公司各部門配備兼職和專職培訓人員，為員工答疑解惑，搭建生產、質量控制(QOC)、設備工程、倉庫和物料管理上的培訓網絡。公司設置培訓台賬及員工培訓檔案，定期對培訓課程效果評估。於2023年，公司的質量培訓共計258人次參與，其中公司級培訓共有38人次參與，部門級培訓共有220人次參與。

對於公司高層管理人員，我們額外開展質量管理培訓計劃，從制度和專業兩方面提升產品質量管控能力：

- 在制度方面，講解《藥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生產監督管理辦法》及《藥品檢測管理辦法》等最新的法律法規和內部規章要求；
- 在專業知識方面，培訓免疫學、微生物學、疫苗工程學及生物化學等專業知識。

3.3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綠竹生物以保證公司、客戶、臨床參與者等多方利益相關方的信息安全與隱私為基本原則，全方位保障業務運營服務中的數據安全，在臨床實驗中密切關注受試者的安全及隱私保護。在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客戶隱私安全和信息洩露事件。

3.3.1 信息安全

綠竹生物內部制定了《信息管理流程、方法及安全保護措施》，全面保護信息安全，確保信息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規範信息保護措施，嚴防信息洩露。

綠竹生物根據信息資產分類，採用不同的安全措施，保證數據的安全性和可用性。

- 建立身份認證和授權機制，限制用戶訪問敏感信息和系統。
- 對於重要的系統和數據，採用多重身份驗證、加密及其他技術手段，確保信息安全。
- 建立安全審計和監控機制，對重要系統和數據進行監控和審計，及時發現和處理安全問題。
- 定期進行安全演練和風險評估，增強應對突發安全問題反應能力。

3.3.2 臨床試驗倫理

綠竹生物嚴格遵守《赫爾辛基宣言》醫學倫理學原則、《藥物臨床試驗倫理審查工作指導》、《藥物臨床試驗質量管理規範(GCP)》等國內外臨床試驗管理法規，以及人用藥品技術要求國際協調理事會所規定的倫理道德要求，每項臨床試驗均接受倫理委員會審核。2023年公司未發生與臨床試驗有關的法律訴訟案件。

綠竹生物委託臨床中心進行受試者招募，並通過核對監察，確保受試者知情同意覆蓋率為100%。受試者在知情過程中充分理解臨床試驗的主要內容，並知曉受試者本人擁有隨時無理由退出臨床試驗的權利。受試者只有簽署知情同意書後才可進行篩查及入組。公司為每一名參與臨床試驗的受試者購買保險，承擔治療費用及在發生不良反應時提供補償。

綠竹生物臨床試驗全程始終遵守國內國際公共法律法規，保證臨床試驗質量及保護受試者安全及個人權益。公司明確受試者的個人信息及試驗資料為個人隱私，並採取保密措施，使用研究編碼代替受試者個人信息。

3.4 知識產權保護

綠竹生物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等知識產權相關法律法規及國家標準，建立了內部知識產權保護體系，維護自身合法權益，並避免侵犯他人知識產權。

公司內部制定《知識產權管理制度》，覆蓋知識產權範圍、歸檔整理、專利申請及糾紛處理等方面，致力於使專利機製成為促進公司技術創新的主要動力機制和保護機制，鼓勵和調動員工共發明創造的積極性。

2023年，公司在全球範圍內共保有24項知識產權，包括5項已授權專利和19個註冊商標；另有8項專利正在審核中。2023年未發生知識產權相關訴訟案件。

3.5 負責任的供應鏈

綠竹生物致力於打造負責任的供應鏈，不斷完善供應鏈管理，在供應商選擇、評估、變更等環節建立了明確的制度，關注供應商環境因素與社會因素，持續優化採購流程。

3.5.1 供應商管理

綠竹生物依據GMP及附錄、中國藥典三部通則中《生物製品生產用原材料及輔料質量控制》，制定了《物料供應商管理規程》，該規程涵蓋了供應商的選擇及評估、現場審計、批准、維護和回顧、變更等廣泛的管理流程。根據對產品質量影響的風險等級，我們對供應商進行分類管理，將物料管理和供應商管理相結合，綜合評估供應商質量與資質，並為相應供應商建立檔案和對應審核批准的流程。

我們會定期邀請供應商到公司進行交流，對供應商公司的發展方向、產品情況、以及銷售人員變換等方面進行溝通。

3.5.2 供應商篩選與評估

綠竹生物根據《物料供應商管理規程》對物料供應商進行評估，在審核及現場檢查中密切關注其環境標準及社會因素，包括評估其勞動權益保障、職工健康與安全以及商業聲譽。在審查及評估材料質量後，我們選擇具有CBE（供應商安全性的要求和指導原則）備案的供應商並優先使用由可再生材料製成的產品。

定量指標：

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總數		334家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量	華東	88家
		華南	43家
		華北	163家
		華中	10家
		東北	1家
		西南	6家
		海外	23家

4. 以人為本

綠竹生物視員工為其業務營運不可或缺的根基，並致力於保障員工權益，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關注員工的能力與發展。同時，綠竹生物為提高醫療健康的可及性貢獻自己的力量。

4.1 員工權益保護

綠竹生物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促進就業法》，制定了《員工手冊》、《招聘管理制度》及《人事管理制度》等制度，在招聘過程中秉持公開招聘、平等競爭、擇優錄用原則，致力於營造平等、包容、和諧及多元化的工作環境，並反對一切歧視行為，堅決防止僱傭童工及強制勞動，杜絕招用未滿16周歲的未成年人。若發現任何違反上述要求的情況，我們都將及時處理。2023年，公司未發生僱傭童工、強制勞動、歧視或其他侵犯員工權益的事件。2023年，全職員工勞動合同覆蓋率達100%。

綠竹生物每年進行薪資結構調整，依據綜合業績評分機制，制定相應增長比例。在人才引進方面，公司註冊並完善「北京市人才工作網」賬戶，同時協助候選員工辦理人才引進手續。我們按照國家相關規定，為員工繳納各項保險及公積金，並為懷孕女性員工提供帶薪產假。2023年，全職員工社會保險覆蓋率達100%。

定量指標：

員工僱傭	員工總數		133	人
	按僱員類型劃分的 員工人數	全職員工	122	人
		兼職員工	3	人
		其他(顧問、勞務合同、 退休返聘)	8	人
	按僱員級別劃分的 員工人數	高層	10	人
		中層	14	人
		基層	109	人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男員工	75	人
		女員工	58	人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人數	30周歲或以下	52	人
		31-40周歲	42	人
		41-50周歲	22	人
		51周歲或以上	17	人
	按地區劃分員工人數	中國員工	132	人
		海外員工	1	人
	按民族劃分的員工人數	漢族員工	127	人
		少數民族員工	5	人
		外籍員工	1	人
	按學歷劃分的員工人數	博士	4	人
		研究生	23	人
		本科	66	人
		其他	40	人
	員工流失率		14.29	%
	按性別劃分流失率	男員工	14.67	%
		女員工	13.79	%
	按年齡劃分流失率	30周歲或以下	11.54	%
		31-40周歲	11.90	%
		41-50周歲	13.64	%
51周歲或以上		29.41	%	
按地區劃分流失率	中國員工	14.39	%	
	海外員工	0.00	%	

4.2 民主管理

綠竹生物重視與員工的需求與想法，積極完善與員工的溝通交流渠道，努力為員工提供一個開放、關愛的工作環境。

4.2.1 員工溝通

公司設有工會，所有決策事假均需公司職工代表大會投票決定後方可實施。同時，公司制定了《行政例會制度》，部門間每月進行一次有效溝通會議。我們亦會季度性收集意見反饋，努力打造民主管理體系。

公司制定了《舉報、調查管理制度》，規定了投訴的受理、調查、處理流程，並有相應處罰及獎懲措施。員工可通過舉報電話、投訴郵箱、或公示的當地勞動仲裁、政府部門、執法部門電話進行投訴舉報。管理制度中明確對舉報人的保護制度，嚴禁洩露舉報人的身份及隱私信息。

4.2.2 員工關愛

公司用心提升員工幸福感與歸屬感，在婦女節、端午節、中秋節、春節等節假日，公司會給員工發放慰問禮品和舉辦慶祝活動。同時，公司設有各類運動設施，如卓球場及乒乓球場等，努力豐富員工的業餘生活。

4.3 員工培訓與發展

我們致力於讓每位員工發揮自己的價值與潛能。綠竹生物為員工提供了豐富的工作與成長機會，鼓勵員工與綠竹生物一起創造價值、共同發展。

4.3.1 員工發展

綠竹生物制定《晉升管理制度》，明確了員工的晉升通道及晉升要求，保證根據績效考核和員工個人職業生涯設計來管理員工的晉升。公司在《績效考核辦法》中設立「研發成就獎」、「資格證書獎」及「註冊類」獎項，鼓勵員工在職期間利用業餘時間把握學習提升機會。

4.3.2 員工培訓

綠竹生物制定《培訓管理規程》，以確保公司員工及時瞭解新的法律法規要求，熟悉與其工作職責相關的內容，提升員工素質及操作技能。《培訓管理規程》規範了培訓的分類、培訓計劃的制定、培訓的組織與實施、培訓考核、培訓效果評估及培訓檔案管理等一系列培訓管理活動，保證培訓活動按照計劃有效開展。

針對特殊崗位的員工，我們施行不同的培訓管理要求。例如，實驗研發人員新入職員工需完成24學時三級教育培訓並且考試成績合格後，方可進入實驗室崗位。2023年，生產人員持證上崗率為100%。我們每年對員工進行不少於8學時的崗位、重點、新法規、新舉措、新要求、新技術、新設備、操作規程培訓。

定量指標：

發展與培訓	全年培訓總人次		3,298	人次
	全年人均培訓學時		28	小時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男員工	58	%
		女員工	42	%
	按僱員類型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高層	8	%
		中層	24	%
		基層	68	%
	按性別劃分的人均培訓學時	男員工	31	小時
		女員工	24	小時
	按僱員類型劃分的人均培訓學時	高層	15	小時
		中層	28	小時
		基層	27	小時

4.4 職業健康與安全

綠竹生物始終把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放在第一位，持續完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落實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舉措，防範健康安全風險，提升員工安全技能與意識。

4.4.1 管理體系

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護法》及《國家職業衛生標準管理辦法》的相關要求，建立了《職業危害防治責任制度》、《職業病危害警示與告知制度》《勞動者職業健康監護及其檔案管理制度》、《職業危害項目申報制度》及《職業病防治宣傳教育培訓制度》等制度，制定安全預案清單、安全生產管理事故應急預案、火災事故專項應急預案、洪澇災害事故專項應急預案、氣瓶事故專項應急預案、氧氣洩漏事故專項應急預案、惰性氣體洩漏專項應急預案、現場處置方案等安全預案，全面預防控制和消除職業病危害，保護公司員工的安全與健康。

公司設立了安全委員會，由各個部門負責人、總經理和安全員組成，職責分明地監督公司的工作場所安全。於2023年，我們編製並簽署了《安全責任書》，明確了生產時的安全責任，將安全管理責任落到實處。

4.4.2 管理舉措

公司配備有職業病防護衛生員，定期對員工發放勞保與防護用品，如防護眼罩，耐酸鹼手套，防噪音耳罩等，建立對勞保用品的購買、驗收、保管、發放、使用、更換、報廢等體系制度，並督促員工嚴格按照使用規則佩戴、使用，確保從業人員健康。同時，我們建立健全工傷處理流程及工傷人員待遇規範，對突發工傷依據流程進行快速處理，對工傷後進行工傷認定和評殘等處理的事件依據相關程序進行處理。

公司根據《員工健康體檢制度》，每年定期組織全部正式員工體檢，包括所有從事生產、維修、檢驗、動物飼養的操作人員和管理人員，2023年全員健康體檢率為100%。對涉及職業病危害源的員工，公司組織進行職業病體檢，2023年相關人員職業健康體檢率為100%。對於有機會直接接觸藥品的員工，在新入職前需進行健康體檢。同時，為保障員工健康，我們拒絕僱用藥物過敏者及體表有傷口者從事直接接觸藥品生產的工作。

過去三年，公司未發生因工死亡事件。



防護用品

4.4.3 風險防控

公司定期對有職業病危害的場所進行檢測，按規定對員工進行職業病體檢，有效防護危害源對員工的身體危害。我們不定時對實驗室現場進行安全檢查，對發現的安全隱患向有關管理人員進行通知通報以進行快速安全排除。2023年公司未發生安全生產事故。

4.4.4 安全教育培訓

公司定期對員工進行安全生產知識培訓，使大多數員工能夠熟練使用消防器材。同時，公司積極舉行安全宣傳月、懸掛橫幅、知識競賽等安全文化活動。公司擁有由第三方專業機構制定的應急預案，並定期進行演練。

2023年，綠竹生物根據實際情況，已對火災事故應急預案、危險化學品洩漏應急預案進行了現場演練，檢驗了公司應對突發事件的能力及確保應急物資隨時可用。

2023年，公司開展了13場安全培訓，共有562人次參與；開展了6場應急演練，共有279人次參與。



安全管理培訓



消防培訓及應急救援演練



反恐安全培訓



機械損傷演練

定量指標：

健康與安全	過去三年因工死亡人數	0	人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0	天

4.5 普惠發展

綠竹生物將承擔社會責任作為公司發展的重要工作之一，將通過產品普惠定價等方式期望將產品惠及更多患者，推動醫療健康普及性。同時，我們鼓勵員工參與社會志願活動，支持社區發展。

2023年度，員工參與公益活動約21小時。

附錄

附錄I關鍵績效表

環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2023年	2022年	單位
排放物	廢氣排放	硫氧化物排放量	0	0 公噸
		氮氧化物排放量	0	0 公噸
		顆粒物	0.000	0.001 公噸
	廢水排放	廢水排放量	15,744.6	16,430.6 公噸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排放量	0.90	0.08 公噸
		有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0.0068	0.0007 公噸／人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排放量	0	1 公噸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0.0000	0.0083 公噸／人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212.63	2,107.95 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9.12	17.42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直接(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量		0	0 噸二氧化碳當量
	直接(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0	0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		1,212.63	2,107.95 噸二氧化碳當量
	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9.12	17.42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資源使用	綜合能源消耗量		248.28	574.64 公噸標煤
	綜合能源消耗密度		1.87	4.75 公噸標煤／人
	用水量		17,494	18,256 公噸
	用水密度		131.53	150.88 公噸／人
	用電量		202.40	148.54 萬千瓦時
	汽油消耗量		0	0 公升
	柴油消耗量		0	0 公升
	天然氣消耗量		0	0 立方米
	外購蒸汽		1,650	4,300 公噸
	包裝材料消耗量		0.37	14.37 公噸
	包裝材料消耗密度		0.0028	0.1188 公噸／人
	辦公用紙使用量		1.25	- 公噸
	環境事故或環境方面的行政處罰發生次數		0	0 次

社會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2023年	2022年	單位	
員工僱傭	員工總數	133	121	人	
	按僱員類型劃分的員工人數	全職員工	122	113	人
		兼職員工	3	4	人
		其他	8	4	人
	按僱員級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高層	10	14	人
		中層	14	9	人
		基層	109	98	人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男員工	75	70	人
		女員工	58	51	人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人數	30周歲或以下	52	41	人
		31-40周歲	42	40	人
		41-50周歲	22	20	人
		51周歲或以上	17	20	人
	按地區劃分員工人數	中國員工	132	120	人
		海外員工	1	1	人
	按民族劃分的員工人數	漢族員工	127	-	人
		少數民族員工	5	-	人
		外籍員工	1	-	人
	按學歷劃分的員工人數	博士	4	-	人
		研究生	23	-	人
		本科	66	-	人
		其他	40	-	人
	勞動合同覆蓋率		100	-	%
	社會保險覆蓋率		100	100	%
	員工流失人數		19	11	人
	員工流失率		14.29	8.33	%
按性別劃分流失率	男員工	14.67	9.09	%	
	女員工	13.79	7.27	%	

關鍵績效指標		2023年	2022年	單位
	按年齡劃分流失率	30周歲或以下	11.54	14.89 %
		31-40周歲	11.90	6.98 %
		41-50周歲	13.64	0.00 %
		51周歲或以上	29.41	4.76 %
	按地區劃分流失率	中國員工	14.39	8.34 %
		海外員工	0.00	0.00 %
健康與安全	全員健康體檢率		100	100 %
	職業健康體檢率		100	26 %
	生產人員持證上崗率		100	- %
	安全培訓	場次	13	- 場
		參與人次	562	- 人次
	應急演練	場次	6	- 場
		參與人次	279	- 人次
	過去三年每年因工死亡人數		0	0 人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0	0 天
安全生產事故數		0	0 件	
發展與培訓	全年培訓總人次		3,298	12,830 人次
	全年人均培訓學時		28	106 小時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男員工	58	59 %
		女員工	42	41 %
	按僱員類型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高層	8	11 %
		中層	24	8 %
		基層	68	82 %
	按性別劃分的人均培訓學時	男員工	31	114 小時
		女員工	24	96 小時
	按僱員類型劃分人均培訓學時	高層	15	97 小時
		中層	28	83 小時
基層		27	110 小時	

關鍵績效指標		2023年	2022年	單位	
產品責任	研發總投入	17,268.5	4,893.8	萬元	
	研發團隊規模	72	68	人	
	已授權專利數量	5	5	項	
	審核中的專利數量	8	10	項	
	註冊商標數量	19	4	個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0	0	%	
	質量相關培訓	公司級培訓次數	38	-	人次
		部門級培訓次數	220	-	人次
	產品及服務投訴數量	0	0	個	
	臨床試驗倫理審查覆蓋率	100	-	%	
	受試者知情同意書覆蓋率	100	-	%	
	知識產權訴訟數量	0	-	起	
	知識產權保有數量	24	14	件	
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總數	334	313	家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量	海外	23	4	家
		華東	88	101	家
		華南	43	96	家
		華北	163	96	家
		華中	10	7	家
		西北	0	1	家
		東北	1	1	家
		西南	6	3	家
		其他	0	4	家
將環境、社會影響納入供應商考評問卷的供應商覆蓋率	100	-	%		
社區投資	員工志願參與時長	21	-	小時	
	員工志願參與人次	7	-	人次	

管治績效

關鍵績效指標		2023年	2022年	單位	
反貪污	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	0	0	個	
	商業道德及反貪污培訓	董事培訓人次	9	6	人次
		員工培訓人次	131	132	人次
		董事培訓小時數	9	11	小時
		員工培訓小時數	131	132	小時

附錄II香港聯交所ESG報告指引索引

主要範疇	描述	頁碼
A.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77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80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如適用）密度。	80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80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80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80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9

主要範疇	描述	頁碼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75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76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76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6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5-76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76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74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74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80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80

主要範疇	描述	頁碼
B. 社會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89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90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90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93
B2.1	過去三年（包括彙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96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96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93-96

主要範疇	描述	頁碼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92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92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92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89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89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89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88-89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89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88-89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89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89

主要範疇	描述	頁碼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82-88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83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83-85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88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85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86-87

主要範疇	描述	頁碼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73
B7.1	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74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3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73-74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96
B8.1	專注貢獻範疇。	96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96

附錄III意見反饋表

尊敬的讀者：

非常感謝您在百忙之中閱讀本報告，為更加深入地瞭解您對綠竹生物ESG工作的期望和需求，使我們的ESG工作水平不斷提升，特開展此次問卷調查。在此，我們誠摯地邀請您參與調查，您的觀點和見解對我們至關重要。我們由衷感謝您的寶貴意見和建議！

1. 對綠竹生物而言，您的身份是：

- 政府／監管機構 股東／投資者 客戶／消費者 員工
 社區公眾 供應商／合作夥伴 其他

2. 您對本報告整體是否滿意？

- 是 否 一般

3. 您所關注的信息在本報告中是否都有所體現？

- 是 否 一般

4. 您對本報告可讀性評價？

- 很好 較好 一般 較差 很差

5. 您對本報告結構安排的評價？

- 很好 較好 一般 較差 很差

6. 本報告中所披露內容是否滿足您的期望？

- 是 否 不清楚

致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113至168頁所載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於吾等之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且吾等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認為，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對提供意見基準而言乃屬充足及恰當。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該等事項。該等事項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之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外包服務的完成進度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披露，貴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外包服務費約為人民幣125百萬元。與外包服務提供商的研發活動記載於詳細的協議中，於損益賬中確認外包服務費及相應的應計費用時，對完成進度的確定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

吾等確定釐定外包服務的完成進度為一個關鍵審核事項，是由於其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包服務費為研發（「研發」）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

吾等的程序包括：

- 就監控外包研發活動進度及記錄相關研發開支諮詢管理層；
- 諮詢若干外包服務提供商的代表，並檢查相關證明文件，以了解研發項目進度；
- 檢查主要外包服務提供商於2023年12月31日所完成服務的進展情況；及
- 參照年底實際進度檢查主要外包服務提供商的應計外包服務費，與各自服務協議中規定的研發活動進行對比，評估外包服務費是否已根據各自的合同金額及實際進度予以記錄。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吾等商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團體）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合共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就(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與管治層溝通,包括吾等在審核中所識別出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龍永雄。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3月15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6	20,085	13,92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18,167	15,1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26	—	(551,546)
行政開支		(87,011)	(85,830)
研發開支		(172,685)	(91,426)
融資成本	8	(844)	(722)
上市開支		(26,459)	(21,542)
其他開支		(603)	(3,137)
稅前虧損		(249,350)	(725,180)
所得稅開支	9	—	—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0	(249,350)	(725,180)
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14		
基本		(1.25)	(4.98)
攤薄		(1.25)	(4.9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83,905	229,627
使用權資產	16	104,591	62,462
無形資產	17	4,127	3,4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53,099	173,640
		545,722	469,166
流動資產			
材料	18	3,477	2,5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9,168	16,8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343,345	512,664
銀行結餘	21	264,982	68,976
		620,972	601,004
流動負債			
已收預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89,183	84,714
租賃負債	23	129	–
銀行借款	25	7,000	–
遞延政府補助	24	–	9,400
		96,312	94,114
流動資產淨值		524,660	506,89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70,382	976,05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	12,087	11,219
遞延政府補助	24	37,667	27,371
		49,754	38,590
資產淨值		1,020,628	937,46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202,450	192,064
儲備		818,178	745,402
權益總額		1,020,628	937,466

第113至16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4年3月15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孔健

董事

張琰平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90,888	74,214	45,680	(795,307)	(584,525)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725,180)	(725,180)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111,413	-	111,413
行使董事購股權(定義及詳情載於 附註29(a))	8,695	90,907	(90,907)	-	8,695
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重新分類(附註26)	92,481	2,034,582	-	-	2,127,063
於2022年12月31日	192,064	2,199,703	66,186	(1,520,487)	937,46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49,350)	(249,350)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73,584	-	73,584
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時發行股份(附註27)	10,386	289,797	-	-	300,183
首次公開發售股份發行 成本(附註27)	-	(41,255)	-	-	(41,255)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450	2,448,245	139,770	(1,769,837)	1,020,62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虧損		(249,350)	(725,180)
就以下各項調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7	(11,377)	(13,868)
外匯收益淨額		(6,866)	(4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11,438	5,2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56	4,463
無形資產攤銷	10	214	1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7	(56)	3
利息收入		(6,009)	(249)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	7	—	(239)
融資成本	8	844	7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26	—	551,5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發行成本		—	2,547
發放遞延政府補助		(5,104)	(11,530)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73,584	111,41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88,226)	(75,446)
材料(增加)減少		(942)	2,7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3,829)	(14,376)
已收預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3,049	9,006
合約負債減少		—	(237)
與研發活動有關的遞延政府補助增加		—	1,00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9,948)	(77,2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5,900	22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5,775)	(208,205)
使用權資產付款		(1,345)	(45,316)
租賃按金付款		–	(279)
退回租賃按金		–	318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46,119)	(1,521,06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826,815	1,554,629
存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7,000)	–
就廠房及機器收取的政府補助	24	6,000	–
無形資產付款	17	–	(3,5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5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8,581	(223,262)
融資活動			
支付首次公開發售股份發行成本		(33,788)	(6,589)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300,183	8,695
發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所得款項	26	–	338,000
支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發行成本		–	(2,547)
所籌得新銀行借款		10,000	–
償還銀行借款		(3,000)	–
已付利息		(165)	(63)
償還租賃負債		(59)	(51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73,171	336,9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81,804	36,45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976	32,03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7,111	49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7,891	68,976

1. 一般資料

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1年11月9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7月19日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位為中國北京市通州區張工業開發區廣通街3號。本公司控股股東為孔健先生及其配偶張琰平女士(透過彼等於本公司所持的直接或間接權益)。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3年5月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疫苗及治療性生物製劑的研究、開發及生產。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該等準則及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a) 對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經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一詞。倘會計政策資料與主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資訊一併考慮時，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等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的。

該修訂本亦澄清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因關聯交易、其他事件或狀況的性質而屬重大，即使其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狀況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的。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聲明」)亦已予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大性程序」採納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大。實務聲明已增加指引及實例。

應用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但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1. 於待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不會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果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達成以下事項，則視為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就參與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面臨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 擁有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元素之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於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會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開支及現金流量乃於綜合賬目時全面對銷。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入

有關本集團與客戶合約相關的會計政策的資料於附註6提供。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的任何租賃獎勵；及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當日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之現值時，倘未能釐定租賃中之隱含利率，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予以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政府補助

在合理確定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乃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遞延政府補助，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股份／購股權

向僱員作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按授出日期釐定的公平值(並無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而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會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對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續)

授予僱員的股份／購股權(續)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內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於已授出股份獲歸屬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內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修訂股份付款安排的條款及條件

當修訂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安排之條款及條件時，本集團至少確認在授出日期獲得以所授出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的服務，除非該股本工具因未能滿足授出日期指定的歸屬條件(市場條件除外)而未能歸屬。此外，倘本集團以對僱員有利的方式修訂歸屬條件(市場條件除外)，例如通過縮短歸屬期，本集團將在剩餘的歸屬期內考慮修訂後的歸屬條件。

授出的新增公平值(如有)為經修訂股本工具與原股本工具於修訂日期估計的公平值差額。

倘修訂於歸屬期作出，則授出的新增公平值則計入修訂日期至經修訂股本工具歸屬當日期間就已獲提供服務確認的金額(連同按原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算且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時間確認的金額)。

倘修訂減少股份付款安排的公平值總額或對僱員並無其他益處，則本集團會繼續對已授出的原股本工具進行會計處理，猶如該修訂尚未發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即當期與遞延所得稅開支之總和。

當期應付之稅項以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稅前虧損不同之處在於其他年度內應課稅或可抵免之收入或支出以及從來毋須課稅或從來不可抵免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按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使用之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就全部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在很可能取得可利用可抵免暫時性差異來抵免之應課稅溢利之情況下就全部可抵免暫時性差異確認。倘暫時性差異產生自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中資產及負債之初步確認(除業務合併外)並於交易時並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免暫時性差異，則該等遞延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預見的未來撥回，否則會就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抵扣暫時差額的收益，並且預期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將撥回時，才確認有關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削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各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已實際生效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可能帶來的稅務後果。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將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以有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抵免暫時性差異為限)及遞延稅項負債。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而遞延稅項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用於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在建中擬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及就符合條件的資產而言，本集團會計政策下之資本化借貸成本。該等資產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相同基準，在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當本集團就物業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作出付款，則代價按於初步確認時之相對公平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悉數分配。倘相關付款能可靠計量，則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列為「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部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減去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個報告期末檢討，以使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可按預期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於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帶來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予以終止確認。因出售或終止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的出售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損益中確認。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擁有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取決於本集團未來活動的可變付款乃不包括於無形資產的初步計量，取而代之，乃於發生觸發責任的條件時確認為負債。倘未來付款釐定為與資產成本相關或負債的其後變動乃確認為無形資產的成本調整，否則，於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續)

研發支出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源自開發活動(或源自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於以下各項全部被證實的情況下確認：

- 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具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可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地計量無形資產在開發階段應佔的支出。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初次確認金額為該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條件當日起所產生支出的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支出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材料

材料主要指用於研發目的的試劑及耗材。材料按成本與可收回金額中的較低者列賬，並在消耗時列作開支。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的訂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確認。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算，惟產生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計入或扣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平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息法乃為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已支付或收取並屬實際利率不可分割部分的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的經營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本集團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乃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項目。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對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之預計年內發生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之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之評估進行調整。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對於所有金融資產，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上升。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工作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同款項已逾期逾30天時，本集團假設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惟本集團有合理及支持性之資料證實其他情況，則另作別論。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構成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的違約事件，因為歷史經驗表明滿足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通常無法收回：

- 當對手方違反財務契約時；或
- 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全額償還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儘管有上述內容，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和可支持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賬面值以該外幣確定並按各報告期末之即期匯率換算。具體而言：

- 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屬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之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內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中確認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 就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且不屬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之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內「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內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之近乎所有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倘工具的合約條款改變，於初次確認時作出的債券／權益分類會重新考慮。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本集團發行的金融工具(並不包含本集團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約責任)乃分類為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之業務合併內收購方之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金融負債會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金融負債(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或業務合併內收購方之或然代價除外)可於下列情況下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一致性；或
- 該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組合之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資產乃以公平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及評估績效，且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約之一部分，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的賬款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會於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後轉入累計虧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匯兌收益及虧損

就於各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外幣的金融負債而言，匯兌收益及虧損根據該工具的攤銷成本釐定。該等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行項目中確認為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負債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採用該外幣釐定，並以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只會在當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不能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以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被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修訂將僅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且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見下文)除外。

研發支出

本集團內部生產疫苗及治療性生物製劑分為兩個階段：研究階段及開發階段。所產生的開發成本僅在本集團能夠證明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本集團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資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具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資產及本集團能夠可靠計量於開發過程中資產應佔之支出，方予資本化。不符合該等標準的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續)

研發支出(續)

董事評估各研發項目的進度並確定符合資本化的標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可能具有於未來財政年度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及減值

本集團在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折舊費用時，確定其預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該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經驗作出。此外，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評估減值虧損。該等估計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當估計可使用年限短於先前估計時，本集團將增加折舊費用，或將撇銷或撇減已廢棄或已減值的陳舊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83,905,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29,627,000元)，詳情披露於附註15。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言，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於作出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的決策時檢討綜合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運營及可呈報分部，並無呈列該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錄得任何收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為人民幣545,391,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68,853,000元)，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未呈列地域資料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銷售收入(附註)	1,802	2,056
與以下各項有關的政府補助		
— 廠房及機器(附註24)	2,235	195
— 使用權資產以及廠房及機器(附註24)	2,869	2,935
— 研發活動(附註24)	—	8,400
— 首次公開發售成功的補助	7,000	—
— 其他	170	88
銀行結餘利息收入	5,991	223
租賃按金利息收入	18	26
總計	20,085	13,923

附註：本集團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銷售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貨物類型		
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	1,802	2,056
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確認	1,802	2,056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製藥公司銷售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銷售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不被視為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就向其客戶銷售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而言，收入於客戶取得貨物控制權時（即貨物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本集團通常要求其客戶支付100%的預付款，偶爾會給予客戶3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收到的交易價格確認為合約負債，直至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交付予客戶。

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的銷售期限為一年或更短。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未予以披露。

於本年度，佔本集團有關收入10%以上的相應年度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銷售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550	853
客戶B	318	359
客戶C	228	—
客戶D	不適用*	351

* 於相關年度，相應收入未佔本集團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銷售總收入10%以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11,377	13,8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56	(3)
外匯收益淨額	6,734	996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	—	239
總計	18,167	15,100

8.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163	—
租賃負債利息	681	722
總計	844	722

9. 所得稅開支及遞延稅項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的法定稅率為25%。

本公司於2018年10月31日被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相關部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三年，至2021年10月31日止。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延長高新技術企業和科技型中小企業虧損結轉年限的通知》(財稅201876號)，自2018年1月1日起，具備高新技術企業或科技型中小企業資格的企業，其之前5個年度發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可在虧損當年起10年內動用。本公司於2018年10月31日至2021年10月31日被認定高新技術企業，本公司於2013年至2020年發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自虧損當年起10年後屆滿。

由於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中國所得稅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及遞延稅項(續)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	(249,350)	(725,180)
按法定稅率25%(2022年：25%)計算的稅項	(62,338)	(181,29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9,249	152,320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333)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附註)	(38,481)	(4,179)
未確認可抵扣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229	13,532
過往年度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動用未確認 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80,341	19,955
	—	—

附註：根據財稅201899號及財稅20216號，於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綠竹生物製藥(珠海市)有限公司(「珠海綠竹」)在確定其應課稅溢利時，有權申請將因此發生的175%的合資格研發開支作為可扣稅開支。根據財稅2021第13號文，本集團自2022年1月1日起可就合資格研發開支享受200%的加計扣除。

遞延稅項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884	4,980
遞延稅項負債	(4,884)	(4,980)
	—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及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以及 租賃土地的 重估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5,558	(4,474)	(1,084)	-
於損益中(扣除)計入	(578)	331	247	-
於2022年12月31日	4,980	(4,143)	(837)	-
於損益中(扣除)計入	(96)	331	(235)	-
於2023年12月31日	4,884	(3,812)	(1,072)	-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估計未使用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491,491,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70,512,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於2023年12月31日，就約人民幣19,538,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9,922,000元)的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2023年12月31日，由於不可預知未來溢利，故並無就餘下約人民幣471,953,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59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下表披露具有屆滿日期的未確認稅項虧損：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	12
2025年	338	356
2026年	13,246	11,838
2027年	80,406	80,520
2028年	357,961	37,862
2029年	8,740	8,740
2030年	11,262	11,262
總計	471,953	150,5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及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續)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董事購股權及應計開支的股份付款開支的可抵扣暫時差額為人民幣95,823,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90,907,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抵扣暫時差額，故並無就該可抵扣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0. 年內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26,474	21,037
— 退休福利	2,261	1,625
— 計入行政開支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57,197	68,925
— 計入研發開支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16,387	42,488
員工成本總額	102,319	134,075
核數師薪酬	2,300	27
上市開支	26,459	21,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38	5,2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870	4,463
無形資產攤銷	214	135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	(414)	—
折舊及攤銷總額	16,108	9,884
短期租賃開支	143	124
計入研發開支的材料成本	2,873	7,941
計入研發開支的外包服務費	125,090	17,849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及			以權益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	結算的股份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孔健先生(附註a)	555	100	59	1,221	1,935
蔣先敏女士(附註b)	481	55	—	—	536
張琰平女士(附註c)	481	56	—	37,217	37,754
小計	1,517	211	59	38,438	40,225
非執行董事：					
馬羸先生(附註d)	—	—	—	—	—
孔雙泉先生(附註e)	—	—	—	—	—
小計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業先生(附註h)	107	—	—	—	107
梁冶矢先生(附註h)	107	—	—	—	107
侯愛軍女士(附註h)	107	—	—	—	107
小計	321	—	—	—	321
監事：					
彭玲女士	425	78	49	7,096	7,648
孔茜女士	287	37	26	—	350
陳亮先生(附註g)	251	42	37	1,048	1,378
小計	963	157	112	8,144	9,376
總計	2,801	368	171	46,582	49,9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 結算的股份 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執行董事：					
孔健先生(附註a)	485	82	43	39,282	39,892
蔣先敏女士(附註b)	430	190	-	6,935	7,555
張琰平女士(附註c)	430	95	-	30,665	31,190
小計	1,345	367	43	76,882	78,637
非執行董事：					
馬羸先生(附註d)	-	-	-	-	-
孔雙泉先生(附註e)	-	-	-	-	-
林雷先生(附註f)	-	-	-	-	-
小計	-	-	-	-	-
監事：					
彭玲女士	365	72	37	4,804	5,278
孔茜女士	174	40	23	177	414
陳亮先生(附註g)	156	13	21	779	969
小計	695	125	81	5,760	6,661
總計	2,040	492	124	82,642	85,298

附註：

- a. 孔健先生於2008年9月1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孔健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 b. 蔣先敏女士於201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 c. 張琰平女士於201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 d. 馬羸先生於2019年8月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酬金(續)

附註：(續)

- e. 孔雙泉先生於2019年8月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2年6月18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f. 林雷先生於2021年9月1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2年5月28日起辭任董事職務。
- g. 陳亮先生於2021年8月加入本集團且彼於2022年4月26日獲委任為監事。
- h. 梁偉業先生、梁治矢先生及侯愛軍女士於2023年3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 酌情花紅乃根據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內相關人士的表現釐定。

若干董事及監事就彼等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12.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董事或監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四名董事或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本年度其餘兩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名)並非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728	1,727
酌情花紅	98	154
退休福利	49	5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7,210	1,779
總計	8,085	3,7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續)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或監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僱員人數	2022年 僱員人數
4,000,001港元(「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1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
總計	2	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13. 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49,350)	(725,18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8,835	145,512

就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而言，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就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而言，未包括附註26中詳述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附註29中詳述的董事購股權，因為將其納入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總計
	物業	物業裝修	機械	車輛	辦公設備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7,006	3,547	14,651	2,459	1,420	60,148	99,231
添置	-	-	7,218	-	825	150,844	158,887
轉讓	-	18,257	39,921	-	-	(58,178)	-
出售	-	-	(67)	-	(5)	-	(72)
於2022年12月31日	17,006	21,804	61,723	2,459	2,240	152,814	258,046
添置	-	-	1,536	649	220	163,360	165,765
轉讓	199,368	1,043	1,845	-	-	(202,256)	-
出售	-	-	-	(972)	(8)	-	(980)
於2023年12月31日	216,374	22,847	65,104	2,136	2,452	113,918	422,831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13,261)	(178)	(7,805)	(1,422)	(536)	-	(23,202)
年內撥備	(1,176)	(1,420)	(2,142)	(268)	(280)	-	(5,286)
出售	-	-	64	-	5	-	69
於2022年12月31日	(14,437)	(1,598)	(9,883)	(1,690)	(811)	-	(28,419)
年內撥備	(1,176)	(2,622)	(6,921)	(319)	(400)	-	(11,438)
出售	-	-	-	923	8	-	931
於2023年12月31日	(15,613)	(4,220)	(16,804)	(1,086)	(1,203)	-	(38,926)
賬面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2,569	20,206	51,840	769	1,429	152,814	229,627
於2023年12月31日	200,761	18,627	48,300	1,050	1,249	113,918	383,905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以下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物業	10至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10年(以較短者為準)
機械	3至10年
車輛	4至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50,700	24,342	75,042
添置	–	3,527	3,527
提早終止租賃	–	(3,527)	(3,527)
於2022年12月31日	50,700	24,342	75,042
添置	46,622	377	46,999
於2023年12月31日	97,322	24,719	122,041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6,176)	(2,686)	(8,862)
年內扣除	(1,098)	(3,365)	(4,463)
提早終止租賃	–	745	745
於2022年12月31日	(7,274)	(5,306)	(12,580)
年內扣除	(2,287)	(2,583)	(4,870)
於2023年12月31日	(9,561)	(7,889)	(17,450)
賬面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43,426	19,036	62,462
於2023年12月31日	87,761	16,830	104,59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43	124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818	46,021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物業以經營其業務。該等租賃的固定期限為3至50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協商且載有不同的付款條款及條件。

本集團的租賃協議不包含任何或有租金或承租人的任何延期、終止或購買選擇權。除租賃土地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物業的抵押權益外的任何契諾。租賃物業不得用作借款用途的抵押。

16. 使用權資產(續)

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本集團擁有其研發設施主要所在的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註冊擁有人。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已預先支付一次性付款。僅在已付款項能夠可靠分配的情況下，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方會單獨呈列。

本集團定期就物業及辦公設備訂立短期租賃。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附註10所披露的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17. 無形資產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
添置	3,572
於2022年12月31日	3,572
添置	904
於2023年12月31日	4,476
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
年內扣除	(135)
於2022年12月31日	(135)
年內扣除	(214)
於2023年12月31日	(349)
賬面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3,437
於2023年12月31日	4,127

於2022年5月，本公司就非獨家專利權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授權協議，包括本集團產品的臨床試驗及未來生產的知識產權、化合物及產品。根據協議的條款，預付款項總額為現金代價440,000英鎊。本集團亦同意向對手方支付日後臨床開發里程碑付款、商業化里程碑付款以及生產及銷售使用授權協議項下的權利的相應研發項目下的產品之專利權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續)

於2023年9月，本集團向對手方支付臨床開發里程碑付款100,000英鎊(「英鎊」)。

專利權於18年內攤銷，乃基於授權協議的期限及產品銷售的估計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18. 材料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項目材料	3,257	2,370
免疫試劑檢測試劑盒	220	165
總計	3,477	2,535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稅	39,762	19,12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3,499	108,921
向供應商及服務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7,930	4,901
租賃按金	331	313
使用權資產的預付款項	—	45,277
首次公開發售的遞延股份發行成本	—	11,350
其他	745	578
總計	62,267	190,469
分析如下：		
非流動	53,099	173,640
流動	9,168	16,829
總計	62,267	190,469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43,345	512,664
按以下貨幣計值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	179,358	512,664
美元(「美元」)	163,987	–
	343,345	512,664

本集團投資於由銀行及金融機構管理的若干金融產品，該等金融產品可隨時或於一年內到期時贖回。各產品均無預先確定或保證的回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金融產品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銀行結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7,091	–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7,891	68,976
銀行結餘	264,982	68,976
按以下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		
人民幣	177,780	63,644
美元	166	5,332
港元	87,036	–
	264,982	68,976

於2023年12月31日，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按每年1.90% (2022年12月31日：零)的市場利率計息。

於2023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存入銀行按每年0.01%至4.45% (2022年12月31日：0.01%至1.90%)的市場利率計息的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定期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已收預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51,247	67,093
研發活動應付款項	32,416	2,424
應計薪金及其他津貼	4,070	3,885
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904	–
其他應付稅項	222	107
應計上市開支	–	7,521
首次公開發售的應計股份發行成本	–	3,638
其他	324	46
	89,183	84,714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已收預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人民幣	87,685	74,819
美元	496	9,895
港元	98	–
英鎊	904	–
	89,183	84,714

23. 租賃負債

綠竹生物製品(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綠竹」)租賃一項物業作研發用途，年期由2022年4月至2025年4月。為數人民幣3,488,000元的租賃負債使用4.50%的遞增借款年利率，按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於初次確認支付的租賃按金為人民幣318,000元，當中，人民幣39,000元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於2022年12月2日，北京綠竹與出租人簽署補充合約以終止租賃。北京綠竹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782,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990,000元，在考慮退回租賃按金後於損益中確認收益人民幣239,000元。

本公司自2023年10月至2026年10月租賃一處物業用於研發工作。租賃負債人民幣377,000元按每年增量借款利率3.50%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

23. 租賃負債(續)

本集團面臨的租賃負債風險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29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24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6,927	4,449
五年以上	5,036	6,770
	12,216	11,219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須於12個月內償還的款項	129	-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須於12個月後償還的款項	12,087	11,219

於2023年12月31日，相關集團公司就租賃負債採用的增量借款利率介乎每年3.50%至6.05%（2022年12月31日：6.05%）。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並無面臨重大流動資金風險。租賃負債受本集團財務部門的監控。

24. 遞延政府補助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9,400
非即期	37,667	27,371
	37,667	36,7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遞延政府補助(續)

遞延政府補助變動

	與下列各項有關的遞延政府補助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研發活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8,023	12,478	16,800	47,301
已收政府補助	-	-	1,000	1,000
轉撥至損益的遞延政府補助	(195)	(2,935)	(8,400)	(11,530)
於2022年12月31日	17,828	9,543	9,400	36,771
已收政府補助	6,000	-	-	6,000
轉撥至損益的遞延政府補助	(2,235)	(2,869)	-	(5,104)
於2023年12月31日	21,593	6,674	9,400	37,667

政府補助包括來自當地中國政府的補貼，該等補貼包括專門用於(i)對購買廠房及機器以及使用權資產時所產生資本開支的補償，於有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確認；及(ii)研發活動的補貼，於符合隨附條件時予以確認。

25.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2023年3月取得新銀行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並於2023年9月償還部分借款人民幣3,000,000元，剩餘結餘將於2024年3月到期。該筆借款按年利率2.35%計息，並由本公司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孔健先生擔保。

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19年及2022年，本公司與外部投資者訂立多輪融資協議，該等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投資，作為認購本公司附帶優先權的普通股(「優先股」)的代價。於訂立C輪融資協議(「C輪融資」)之前，該等投資者享有優先權，包括清算優先權、反攤薄權及贖回權，故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優先股(包含贖回特徵及其他嵌入式衍生品)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惟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信貸風險變動應佔者(如有)除外。董事認為，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導致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並不重大。

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根據於2022年訂立的C輪融資，本集團不承擔贖回義務，優先權(包括清算優先權及反攤薄權)將於本公司提交上市申請時終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變動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237,517
添置	338,000
公平值變動	551,546
重新分類(附註)	(2,127,063)
於2022年12月31日	-

附註：於2022年6月本公司於提交上市申請後，優先股符合權益的定義，乃由於本集團並無合約義務交付現金或可變數目的股份。因此，優先股按公平值由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導致股本增加人民幣92,481,000元及股份溢價增加人民幣2,034,582,000元。

2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1月1日	90,888	90,888
行使董事購股權(附註29(a))	8,695	8,695
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重新分類(附註26)	92,481	92,481
於2022年12月31日	192,064	192,064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附註)	10,386	10,386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450	202,450

附註：於2023年5月8日，本公司以首次公開發售方式按32.80港元發行10,38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導致股本增加人民幣10,386,000元。人民幣289,797,000元(即已收代價340,660,8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0,183,000元)超出普通股面值人民幣10,386,000元的部分)，已計入股份溢價，而股份發行成本人民幣41,255,000元已於股份溢價中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僱員乃中國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僱員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義務為作出指定供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年內損益的退休福利成本為人民幣2,261,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625,000元）。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根據上述退休福利計劃可用作降低現有供款水準之沒收供款。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亦無根據該計劃可供本集團用作降低未來年度應付供款之沒收供款。

29. 股份付款交易

(a) 董事購股權

於2021年8月30日，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獲授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1.00元（「董事購股權」），條件為產品LZ901啟動II期臨床試驗或完成新一輪融資，且投資前估值不低於人民幣40億元。授出之股份數目將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的5%。

下表披露董事購股權之變動。

類別	於2022年 1月1日		年內因		於2022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辭職而沒收	年內行使	尚未行使	
董事購股權	8,694,513	-	-	(8,694,513)	-	-

由於產品LZ901的II期臨床試驗已於2022年4月展開，故董事購股權的條件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達成。於2022年5月27日，所有董事購股權已獲行使，而本公司8,694,513股普通股已按每股股份人民幣1.00元的價格發行，導致股本增加人民幣8,695,000元。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人民幣90,907,000元（與董事購股權有關）已轉撥至股份溢價。

29. 股份付款交易 (續)

(b) 2022年註銷或取代的購股權

於2022年前，已向本集團若干管理層成員及合資格僱員授出多個系列的購股權（不包括上文詳述的董事購股權），有關購股權於2022年4月已註銷或由2022年受限制股份（詳情見下文）取代（「2022年註銷或取代的購股權」）。

下表披露2022年註銷或取代的購股權的變動：

類別	於2022年		年內因		年內由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註銷	辭職而沒收	年內行使	2022年 受限制 股份取代	於2022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22年註銷或取代的購股權	4,450,000	(575,000)	-	-	(3,875,000)	-

(c) 2022年受限制股份

珠海橫琴綠竹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橫琴綠竹有限合夥」）於2021年1月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作為本集團的僱員激勵平台，由橫琴綠竹有限合夥的唯一普通合夥人孔健先生控制。

於2022年4月，珠海綠竹康瑞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綠竹康瑞」）及北京綠竹康瑞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綠竹康瑞」）於中國成立，透過獎勵橫琴綠竹有限合夥股份作為本集團的僱員獎勵平台。

於2022年4月，已實施僱員激勵計劃以激勵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作出貢獻或取代若干未行使購股權。受限制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8,110,132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受限制股份」），已向若干合資格僱員授出（「2022年受限制股份」）。包括(i)已授出珠海綠竹康瑞及北京綠竹康瑞合共7,450,000股受限制股份，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7,45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價格為每股受限制股份人民幣2.54元、人民幣5.09元或人民幣7.19元；(ii)已授出橫琴綠竹有限合夥的1,942,320股受限制股份，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660,132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價格為每股受限制股份人民幣2.94元。於8,110,132股受限制股份中，3,875,000股受限制股份乃授出以取代2022年註銷或取代的購股權，而餘下4,235,132股受限制股份則為新授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股份付款交易(續)

(c) 2022年受限制股份(續)

代價已於2022年5月悉數結算。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須待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後按聯交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定直至禁售期結束前達成必要服務條件後方可歸屬。倘僱員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於歸屬期內終止，僱員需按原先授出價格向孔健先生(為橫琴綠竹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指定的人士或實體轉出彼等的受限制股份。

2022年受限制股份包括1,000,000股授予蔣先敏女士的受限制股份、110,000股授予張琰平女士的受限制股份、1,154,000股授予彭玲女士的受限制股份、250,000股授予孔茜女士的受限制股份及130,000股授予陳亮先生的受限制股份。

下表披露2022年受限制股份的變動。

類別	於2023年	年內因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辭職而沒收	年內歸屬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22年受限制股份	8,110,132	185,000	(185,000)	-	8,110,132

類別	於2022年	年內因			於2022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辭職而沒收	年內歸屬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2022年受限制股份	-	8,140,132	(30,000)	-	8,110,132

2022年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經參考C輪融資經扣除購買價後的發行價或本公司股份於相關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而釐定。

(d) 控股股東受限制股份

於2022年6月18日，孔健先生及張琰平女士獲授橫琴綠竹有限合夥的350,000股及10,000,000股受限制股份，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118,952股及3,398,68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價格為每股受限制股份人民幣1.00元(「控股股東受限制股份」)。

29. 股份付款交易(續)

(d) 控股股東受限制股份(續)

代價已於2022年12月31日悉數結算，而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須待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後按聯交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定直至禁售期結束前達成必要服務條件後方可歸屬。倘承授人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於歸屬期內終止，承授人需按原先授出價格轉出彼等的受限制股份。

下表披露控股股東受限制股份的變動。

類別	於2023年		年內因		於2023年	
	1月1日		年內因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辭職而沒收	年內歸屬	尚未行使	
控股股東受限制股份	3,517,632	-	-	-	3,517,632	

類別	於2022年		年內因		於2022年	
	1月1日		年內因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辭職而沒收	年內歸屬	尚未行使	
控股股東受限制股份	-	3,517,632	-	-	3,517,632	

控股股東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經參考C輪融資經扣除購買價後的發行價而釐定。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購股權	-	54,126
2022年註銷或取代的購股權	-	4,725
2022年受限制股份	37,486	31,276
控股股東受限制股份	36,098	21,286
總計	73,584	111,4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類別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266,058	69,84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43,345	512,664
	609,403	582,511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91,891	80,72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有關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如下所述。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 銀行結餘	87,036	—
— 其他應付款項	(98)	—
美元		
— 銀行結餘	166	5,33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3,987	—
— 其他應付款項	(496)	(9,895)
英鎊		
— 其他應付款項	(904)	—

30. 金融工具(續)**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市場風險(續)****(i) 貨幣風險(續)****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匯率變動所帶來的的外匯風險。於各報告期末，若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匯率貶值5%且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如下。若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升值5%，則對年內的稅後虧損產生相反的影響。

	稅後虧損(減少)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4,347)	-
美元	(8,183)	228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定期存款(附註21)、租賃負債(附註23)及銀行借款(附註25)有關。本集團亦面臨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之浮動利率銀行結餘(附註21)及金融產品(附註20)有關的現金流量利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明確的利率風險管理政策，但會密切監察其未來的利率風險敞口。由於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之利率風險敏感性不重大，故並無呈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敏感性分析。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產品投資而面臨其他價格風險。

考慮到金融產品的存續期較短，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金融產品的公平值變動波動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各已確認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以涵蓋與其金融資產相關之信貸風險。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持續監控信貸風險。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虧損率方法基準個別評估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主要包括銀行結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違約率進行估計，並按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金融資產
低風險	訂約對方具有低違約風險，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付，但通常會全額結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內部制定資料或外來資源顯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為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而本集團及本公司不認為日後可收回款項	撇銷款項

3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銀行結餘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具有高信用評級的國有銀行或商業銀行。因此，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總結餘約40.9%、38.2%及10.9%分別存放於銀行A、銀行B及銀行C(2022年12月31日：集團銀行餘額的36.5%、13.3%、19.9%及28.5%分別存放於銀行A、銀行B、銀行C及銀行D)。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交易對手為當地政府的附屬公司、中國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本集團僱員。本集團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個別評估其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董事認為，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未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由於上述交易對手的過往觀察違約率甚低，故估計虧損率有限。因此，本集團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除上述銀行結餘的集中信貸風險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流動性風險

於管理流動性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依賴股東投資作為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根據協定還款條款計算其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利率 %	181天				未貼現現金	
		180天內 人民幣千元	至365天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2.35	7,044	-	-	-	7,044	7,000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84,891	-	-	-	84,891	84,891
		91,935	-	-	-	91,935	91,891
租賃負債	3.50~6.05	-	131	8,732	7,142	16,005	12,216

	利率 %	181天				未貼現現金	
		180天內 人民幣千元	至365天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80,722	-	-	-	80,722	80,722
租賃負債	6.05	-	-	5,064	10,608	15,672	11,219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本集團的部分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於估計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獲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當第一層級輸入數據不可用時，本集團為公平值計量確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除下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並無以公平值計量的經常性金融工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續)**金融資產**

	附註	公平值於12月31日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20	343,345	512,664	第二層級	金融機構報價的 贖回價值。

董事認為，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32.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乃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負債。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首次公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 發行成本 人民幣千元	發售應計 股份發行 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	10,580	1,237,517	-	335	1,248,432
融資現金流量	-	(581)	338,000	(2,547)	(6,589)	328,283
租賃開始	-	3,488	-	-	-	3,488
已確認利息開支	-	722	-	-	-	722
提早終止租賃	-	(2,990)	-	-	-	(2,990)
公平值變動	-	-	551,546	-	-	551,546
重新分類	-	-	(2,127,063)	-	-	(2,127,063)
添置	-	-	-	-	9,892	9,8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發行成本	-	-	-	2,547	-	2,547
於2022年12月31日	-	11,219	-	-	3,638	14,857
融資現金流量	6,837	(61)	-	-	(33,788)	(27,012)
租賃開始	-	377	-	-	-	377
已確認利息開支	163	681	-	-	-	844
添置	-	-	-	-	29,905	29,905
外匯收益淨額	-	-	-	-	245	245
於2023年12月31日	7,000	12,216	-	-	-	19,2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一份為期3年的新租賃協議（2022年：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一份為期3年的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377,000元及人民幣377,000元（2022年：人民幣3,488,000元及人民幣3,488,000元）。

34.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本年度，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881	5,621
退休福利	287	25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55,689	92,217
	60,857	98,096

b. 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如附註25所披露，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7,000,000元由本公司的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孔健先生擔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營業地點	繳足已 發行／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主要業務
珠海綠竹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000元 及實繳資本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100% 疫苗及治療性生物製劑 的研究、開發及生產
綠竹生物製品(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註冊資本 100,000港元及已發行及 實繳資本100,000港元	100%	100% 不活躍
北京綠竹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0,000,000元及 已發行及實繳資本 人民幣150,000,000元	100%	100% 疫苗及治療性生物製劑 的研究、開發及生產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乃為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使股東回報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上一年度相比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附註23及25所披露的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董事經計及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所涉及的風險，持續檢討資本架構。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7.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與收購設備及 機器以及建設項目有關的資本開支	49,768	13,4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資料包括：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25	9,948
使用權資產	17,894	18,118
無形資產	4,127	3,43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98,493	384,0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777	20,936
	631,916	436,489
流動資產		
材料	1,067	4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580	16,2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8,645	492,962
銀行結餘	260,055	59,001
	534,347	568,658
流動負債		
已收預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4,676	17,549
租賃負債	129	–
銀行借款	7,000	–
	41,805	17,549
流動資產淨值	492,542	551,1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24,458	987,598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6	14
租賃負債	189	–
	195	14
資產淨值	1,124,263	987,58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2,450	192,064
儲備	921,813	795,520
權益總額	1,124,263	987,584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付款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74,214	45,680	(788,752)	(668,85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681,617)	(681,617)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111,413	-	111,413
行使董事購股權(附註29(a))	90,907	(90,907)	-	-
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重新分類	2,034,582	-	-	2,034,582
於2022年12月31日	2,199,703	66,186	(1,470,369)	795,52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95,833)	(195,833)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73,584	-	73,584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附註27)	289,797	-	-	289,797
首次公開發售股份發行成本	(41,255)	-	-	(41,255)
於2023年12月31日	2,448,245	139,770	(1,666,202)	921,813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2月，本集團質押若干租賃土地及在建工程，以擔保其本金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的銀行融資。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20,085	13,923	6,896	4,978
其他開支	(603)	(3,137)	(9,041)	(1,53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8,167	15,100	10,794	6,58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	(551,546)	(441,077)	(165,056)
行政開支	(87,011)	(85,830)	(60,217)	(3,287)
研發開支	(172,685)	(91,426)	(42,983)	(15,665)
融資成本	(844)	(722)	(603)	(66)
上市開支	(26,459)	(21,542)	(3,126)	-
稅前虧損	(249,350)	(725,180)	(539,357)	(174,649)
所得稅開支	-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249,350)	(725,180)	(539,357)	(174,049)
每股虧損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基本	(1.25)	(4.98)	(5.94)	(1.94)
— 攤薄	(1.25)	(4.98)	(5.94)	(1.94)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實際控制人」	指	根據北京賽升上市所在的深圳證券交易所頒佈及不時修訂的《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通過投資、訂約或其他安排能夠控制一家公司的行為之個人或實體
「章程」	指	本公司的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京綠竹」	指	綠竹生物製品（北京）有限公司，一家於2022年3月3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賽升」	指	北京賽升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5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票代號：300485）
「北京亦莊」	指	北京亦莊生物醫藥併購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為本公司其中一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北京亦莊二期」	指	北京亦莊二期生物醫藥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為本公司其中一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或「綠竹生物」	指	北京綠竹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7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8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且於本報告中指孔先生、張女士及橫琴綠竹有限合夥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而於本文義中，核心產品指LZ901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屹唐賽盈」	指	北京屹唐賽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5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負責監督食品及藥品的美國聯邦機構
「全流通」	指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並於聯交所上市，就此本公司已自中國證監會接獲備案通知書並已於2024年1月29日完成
「GMP」	指	良好生產規範，就中國法律及法規而言，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不時發佈的指引及規則，作為質量保證的一部分，旨在盡量減少藥品生產過程中污染、交叉污染、混淆及出錯的風險，並確保須遵從這些指引及規則的藥品一貫生產及控制，以符合適合其預定用途的質量和標準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普通股
「橫琴綠竹有限合夥」	指	珠海橫琴綠竹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1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本集團的僱員激勵平台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綠竹」	指	綠竹生物製品(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2月20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IND」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申請，在中國亦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K3」	指	抗人腫瘤壞死因子(「TNF」)- α 類單克隆抗體注射液在研產品
「上市」或「首次公開發售」	指	H股於2023年5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5月8日，即H股於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LZ901」	指	重組帶狀皰疹在研疫苗，為一種具備四聚份子結構的帶狀皰疹疫苗，亦為核心產品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孔先生」	指	孔健先生，為執行董事、總經理、董事會主席、其中一名發起人及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蔣女士」	指	蔣先敏女士，為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及其中一名發起人
「張女士」	指	張琰平女士，為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發起人及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國家藥監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釋義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3年4月25日發佈之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報告期間」	指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
「賽德瑞博」	指	天津賽德瑞博資產管理中心，一家於2015年12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據本公司所知，當中，馬嘉楠先生（為馬羸先生的兒子）（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約80.00%合夥權益及馬麗女士（為馬羸先生的胞妹）（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持有約20.00%合夥權益，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賽鼎方德」	指	天津賽鼎方德資產管理中心，一家於2015年12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據本公司所知，當中(i)馬羸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約60.00%合夥權益；及(ii)王雪峰先生、馬嘉楠先生（作為馬羸先生的兒子）及馬麗女士（為馬羸先生的胞妹）（為其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約10.00%、10.00%及20.00%合夥權益，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為非上市股份，現時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區
「珠海綠竹」	指	綠竹生物製藥(珠海市)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1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且「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載總額數字未必為其相應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報表或圖表所示的總數與所列數額的總和有不符之處，皆因約整所致。

為方便參考，本文件載有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或實體、法律或法規的中英文名稱；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